

獨 往 集

目 錄

信心旅程
先失後得
力排衆議
生之責任
仰望交託
蒙愛敬畏
榮美前瞻
不合時宜
惟靠主恩
未見之信
有主夠了
真愛惡報
蒙神扶持
在神殿中
求告安息
尋求真福
忠於呼召
在誰手中
為與不為
為主盡忠
獨而不孤
仰望黎明

想到別人
主耶穌的召生資格
作神的子民
良人與我

信而搬家
摩利亞山路
不怕寂寞
與弟兄迴別之人
為主擴張帳棚的人
堅心跟從主
最後的勝利
濁世獨清
約拿單與大衛
超越的愛
謊言的避所與誠實的盾牌
遵行的人
活水泉源
下一代的領袖
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
簡單誠實話
亂世忠貞
智慧的婦人
有遠見的選擇
神的建築
神的天平
孤單卻有指望
神要的正是你
信心的行動
義人的滿足
神選任的領袖
如何明白神的旨意
新人與新衣

前言

人是過社群生活的。基督徒也是如此。

蒙恩得救的人，同在一起，同心合意的過團契生活，互相勉勵，互相幫助，同行天路；在跌倒時，有人扶助；在疲乏的時候，有人鼓勵；甚至在落後時，走在前面的人回過頭來擲給你一朵微笑，都可以使你重新得力；而在成功的時候，朋友們給你衷心的祝賀，更會增加幾許快慰！

不過，十字架是孤單的窄路，常常是只容一個人獨行。真理並不取決於多數。有時，主所揀選的人，特別需要的是“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孟子“公孫丑”上）的心志。意思是：自己反思，如果理直，雖然面對千萬人之眾，我也不猶豫的前往。這是因堅持真理的勇敢。

屬神的人，不管多數的人意見如何，只要遵行主的真理，敢於面對絕對多數，獨立特行，似乎是怪僻的人。但這絕不是自以為是，故意標新立異；今天的少數，常會成為明天的多數。真理常是由少數開始的，要過相當時間，將來才成為多數。而有主的同在，清楚特殊的使命，這就是真正的多數了。敢於獨往的人，盼望將來，而不坐下等待，是起而實行。將來就是從今天開始，真理從獨往的人開始。

真理，並不需要多數人投票決定。敢於獨排眾議的人，雖少而益顯可貴。只有這樣的人，順從主而獨往，犯逆流，改變時代而不為時代所改變，才是人類真正不可少的人。

本集採取的經文，前面的二十一章，都以“至於我”開始，依在聖經中的次序；另有三十二章，恰合成五十三章。讀者可用以作為每周敦品勵行的短文，為一年參考。附志。

信心旅程

至於我，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直走到…(創二二：27)

在漫長的路途上，這個孤單的老人，率領著十匹駱駝的旅隊，向東方進征，好像是去探覓太陽的本鄉。

日日，夜夜，他持定一個使命，不因旅程迢遙而折返，不為景物新奇而改移。他知道那無形的手，堅定的引領着並沒有離開他。

這是他唯一的理想。這是他不變的信念。

僕人的使命，是載得新婦歸—不過，他高貴的心志，得人不是為自己，是為主人的兒子—從應許生的兒子，多族要由他而出。有如此的心志，不用擔心前途。

神引導祂的兒女，如同牧人引領羊群，在豐草地，在靜水邊；經過曠野，經過荒山野谷。祂知道羊群的懦弱引領總不離開。

有時，黑雲密佈，荊棘阻途，一顆戰慄的心，感到瀕臨生之盡頭。但祂的手，移去了昨天，遮掩著明天，卻巧妙的引導着今天。

有時，在我的計畫裡，把許多個幻想中的明天，排列出成功的康莊大道；但腳步只踏入一個明天之後，便被引導向另條曲折的小徑。如果向前遙望，沒有雲翳的阻隔，會因海市蜃樓的幻念而迷失方向，也會因地上的險巖山峰而趑趄卻步。但回顧背後，每一足跡，都堆滿了恩典。無論誰行在祂預定計畫的軌道上，至終必達到祂要我們到的目的地。

地上的東西，蒸騰成雲霧，把靈明的視線遮蔽，看不見祂的指引。那時，不要驚惶的亂衝狂撞，不是尤怨悲泣而是安靜的祈求，等候，火柱的光輝，又照耀在前路。

得勝的冠冕，不是由於自己的努力鑄造。神的引導，是那顆最大的閃耀鑽石。

先失後得

至於我，從巴旦來的時候，拉結死在我眼前... ss 我就把她葬在以法他的路上... 就是伯利恆。(創四八：7)

太久了！自從與田野闊別。心靈，感到枯渴；宇宙，變得狹小。於是，我聽到了大自然友情的呼喚。

我欣然接受了這邀請。

當我走到田間，不禁訝異：為何，像是饑荒臨到？本來青蔥健碩的禾稼，穿上了襤褸枯黃的外衣，低垂著頭。他們悅目新綠的青春逝去了，似是正在憂傷之中。這憂傷的氣氛，被風吹送，也撲在我的懷裡。我有些悵然。

也許，我該等他們居喪的日子過了再來。

再仔細看看吧。似是要從舊時的記憶中，追尋一位童年相識久別的舊友。終於，我看到了，在低垂的頸上，繫著累累飽滿的果實。

啊，我發現了生命的隱秘。原來生命的成熟，必須經過剝奪。慈愛的母親，看著下一代從幼苗，而成長，堅強卻漸漸付出髮霜鬢摧的代價。

外體日漸衰殘，毀壞，內裡的生命，卻是一天新似一天。我們在世界的日子減少，正是與主相見的日子接近。葉子黃而彫落，卻是生命日漸成熟的時候。

人狹小的心，常是注意外面的，現實的。人常願行在安順逸豫之中；要得到豐收，而不願忍受剝奪。緊緊的抱持著已經有的，惟恐怕失去。

外面在地上，是過著客旅的生活，而盼望那遠處輝煌的城。進到那榮耀筵席的裝飾，不是虛假的，外貌的美豔而需要除去一切外面的，虛假的東西，和屬世的累贅。

你曾否聽見，那美妙的歌聲，是經過熬煉剝奪而發出的？雅各把他的愛埋葬的地方，成為後來豐富的“糧倉”——“生命之糧”主耶穌，降生在那樸實無華的小城伯利恆。

剝奪後，才看見榮美的盼望發光，正如除去外面粗糙的表皮，顯露出圓潤的美玉；煉淨渣滓，才會有精純的金子。

力排衆議

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書二四：15）

夏日的天空，雲霞變幻無常。當你目游他處，再返視原先的天際，那曾是熟悉的雲，卻已變了形狀。

人的心，豈不也是這樣的時變刻遷，難得瞬時的靜定。如果你將希望寄託在某個人身上，你所付出的純真感情，將收穫失望的眼淚。

但在成功者的行列中，每一頂桂冠，都是用堅定恆忍編織而成的榮耀。在這道路上，像海洋的波浪，變移心志的，不持住目標，都將歸於失敗。

記得：當離開那尼羅河流經的肥沃土地，也同時告別了安定的生活，只是為了神所應許的真自由，和迦南的豐富。踏上了迢遙的征途，行經茫茫的曠野；只是一個信念在內心裡發光，如一盞長明的燈。在敵人的威勢下，在荒漠的風沙中，經歷艱險困阻，不怕兇惡的信息。雖然，身在荒野途中，心靈卻早在迦南安息之地。他從來不作轉回奴役軛下的打算，只是向前進征。

當一個探險的隊伍出發的時候，有多少人意氣飛揚，要征服最高的山峰，達到前人足跡未踏過的境界；但攀登絕巔的，只是極少的幾人。其餘的，多數中途停頓，在時間的考驗下退卻，在疲乏的重壓下止步，甚或在世上的虛幻中迷失，失落了方向，失落了自己。因此，我們對那些不辭艱險的恆毅之士，發出由衷的歡呼。

今天，長空淨碧，陽光普照；明天，也許將陰雲密佈，大雨暴至，途中滿了泥濘荊棘。但在黑雲幽暗之上，仍然有青天麗日。誰的心舉起在高處，時時發出喜樂的歌聲呢？誰能看見那光明無止境的榮耀呢？

那堅定的心，不效法世界，像溯著瀑布振翅飛翔的蒼鷹，不看環境，不因試探引誘而改變，不樂受獵者的豢養讓人把鐵環扣在腳上。

北風吹來，帶來冷冽的霜雪，繁紅嫣紫的花卉，失去了美麗，凋謝了，投降了。南風吹來，薰人欲醉，何等的溫柔，舒適，使人懶惰不想再舉步。蘆葦搖曳，隨風的腳步折腰，總難站立得穩。

對於松柏巍立長青的清操，我們不能不敬慕。也願主使我們在這時代，靠著祂的保守，站得住，堅心到底，向著標竿直跑，絕不半途而廢。

生之責任

至於我，斷不停止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我必
以善道正路指教你們。（撒上一二：23）

有些人，在生命還未停止以先，就停止了生活—真實有意義的生活—在其餘的時間上，留下了一段一無所有的空白。

真實的人生，是與生命同其久長，甚且更在別人的生命中延長，影響深遠。所以，不可在生命的戰線退縮，作卑怯的逃兵。我們在沒有拆卸肉身的帳棚之前，不能卸下戰鬥，不能卸下責任。

曾見幹挺葉茂的大樹，不久而死亡仆倒。原來它的心枯朽了，根腐爛了，如何能夠站立得永久？那被私慾蟲蟻蛀蝕的生命，豈不也是如此？

一個白髮颯然的老人，是那麼溫和慈愛，心卻是無比的堅定，並且發出安靜的力量。他服事了那一代的人，照著神的安排，作完了當作的工作，功成身退，來去分明，大可以安居納福；他卻是退而不休，要忠於生命的意義，忠於神的託付。雖然，他已經有光輝的成就，超越以前世代的人。

於是，他作了站在破口防堵的人，日日，月月，年年
...

他向著神揚聲呼求，為著人悖逆的罪孽悲傷，終宵不寐；夜露集滿在他的白髮，卻和著熱淚，滴在深夜寒冷的土地上。但人民冰冷剛硬的心，何曾因而融化？你豈是要以你的眼淚作活水的泉源，洗濯大地所染的污穢？

他向著人群揚聲呼喊，將從神那裡得知的善道，完全教訓他們，要他們行生命之路。像在風雨晦冥中的曉雞，啼報著白晝的信息；又如鐘聲震盪著長夜，叫人從罪惡幽暗中醒來，轉離罪惡，歸向真光。

在幼年，他曾看見那昏暗將要熄滅的殘燈弱燄，隨著他年歲的成長，不息的禱告，教導，而大放光明，而光輝烈烈；如今，有了這個看來強固的王國，有了健全的組織也看見王炫赫的扈從，軍隊。但百姓的心，卻離開神好遠漸漸傾向人，華發的外表，覆蓋著內裡的萎謝，枯乾，蘊藏著真正的危險。

老人，依舊在他的正路上行進。在夕陽的餘暉中，他預先看到朝日的光明。

仰望交託

至於我，我必仰望神，將我的事情託付祂。（伯五：8）

當我們在人生的道路上，辭別了昨天，向前舉步的時候，常覺得如同行走在水面上，下面是深淵，每一步踏下去，都可能沉墜到下面張開的巨口中。這種對生活缺乏信心的態度，成為一條看不見的繩索，捆綁了意志飛揚的翅膀，使自己成為一頭垂死的病鷹。

知識不能消除這困境，只能造就了一張張蒼白貧血的臉。人們知道了天不會掉下來；卻耽心懸在空中的大地，會飄墜沒有底止。

在不完全的知識的冠冕下，每一顆心都患著自虐的憂懼症候。因為人看不見，有一個堅壯的永遠膀臂，托住星球，也托住我們每一個信的人的腳步。

財富不能紓解人的心靈，只能增加更深鎖的眉頭。雖然他是許多財物和組織的主人，卻有條無形的鞭子，在他的頭上面揮動，似乎隨時要抽在他脊背上。

但那信心的眼睛，在荊棘泥途中，在生命之舟遇到驚風駭浪時，仍然能夠仰望創造的主—祂是眾光之父，生命和一切美善的恩賜，都在祂手中。“祂使人夜間歌唱”（伯三五：10）。認識神的心，並不因黑夜而失望。

你可曾知道：植物的生長，是在黑暗遮蓋著大地的時候？似乎是神不讓淺薄易睡的人，知道這奧秘。當死亡的波濤，圍繞要吞沒的時候，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就得以安息。

掌握著主擺在我們面前的“現在”，把下一步，把帷幕那邊看不見的事，交託在祂的手中，你將會覺得真正的輕鬆，無限的自由。因為，即使你不肯交託，也不能掌握自己的生命；你只能使自己的眼睛，加上灰色的憂鬱；使頭上，增添幾頸白髮；使可憐的腰骨，偻曲得更深；使腳步失去彈性，生命減褪綠色。

眼睛遙望那遠方的山吧！它堅強的巍峙在那裡。還有，蔚藍的天空，豐綠的茂草。在夜間，仰觀訥陳設在天空的繁星，聽他們的低語，你的心就會明亮，靈魂就回晶瑩。即或有陰雲霧氣，仍當相信，它仍然在那裡，並沒有從星座跌落。

讓你的心靈，像鳥兒一樣，唱出生命之歌。

蒙愛敬畏

至於我，我必憑你豐盛的慈愛，進入你的居所，我必存
敬畏的心，向你的聖殿下拜。（詩五：7）

當清新的早晨，漫步在清新的田徑。腳下有柔軟的綠草，也有小小的花兒；春雲是天空的花朵，又像樹梢的華冠。卻在這時，看到一個聳立的煙囪，噴吐著陣陣的黑煙染污了蔚藍靜謐的天空：完美的傑作被撕毀了！那時，滿盈的愉快，瞬息逝去；惋惜大自然給造成了不可彌補的破壞。

在夕陽裡，波面上浮動著金黃的光輝，片片帆影，無聲的輕輕滑近岸邊，載著歡笑和收穫，並豐滿的心。這時暮靄已纏在樹頂，時間，緩慢的引到寧靜的安息。這是詩也是畫。若忽地出現張著起重機巨臂的輪船，也是不和諧的。

記得：在北地的冬季，降雪的日子，地上，蓋滿了一層潔白，整個世界，成為粉妝玉砌，道路上的污穢不見了這時，若有人在雪地走過，或許是你自己，留下一行黑黑的腳印；那踏著雪的吱吱聲，仿佛是心靈創痛的沉吟。這印象，一直留在我記憶的深處。

我曾懷著同樣慚愧的心情，在主的家門外逡巡；為了祂的潔淨，和自己的濁俗，如浪子歸來的心情。但因為主耶穌的慈愛，使我們的罪得滌除，為人類開了那深扁的門戶，叫我們能徇著那流血的路徑，進到父神的面前。

不知是誰曾說：“懂得靜默的人，才懂得詩。”同樣的，懂得神慈愛的人，才懂得敬畏；懂得敬畏的手，才懂得事奉。

有多少雙“勤勞”的手，由於只想作些甚麼，留下了自以為“巧不可階”的斧鑿痕跡，顯出庸俗的不協調。

綠野中開放的百花，夜空中陳設的星宿，疏密自然，用不著誰多事組排或加添減少。疊翠的遠山，海邊的岩石雖樸拙而實妍麗，都顯出造物主的匠心慧手。

而在這時間與空間的交會點上，竟出現一個卑微的我，在這裡享受，領會！怎能不從心裡湧出頌歌，使我們認識神，看見神，自然而然的進入敬畏？

榮美前瞻

至於我，我必在義中見你的面；我醒了的時候，得著你的形像，就心滿意足了。（詩一七：15）

在人生的道路上，多少人迷茫，悵惘。為何我必須走這去而不返的路程？人的歸宿既然是墳墓，又何必灌注辛勤勞力，只是把虛浮的光榮，來裝飾那墓碑？

也有人只注目在今生的利益，以舒適的生活，肉體的享受為滿足，把希望建造在財富上；哪知，這不足為倚靠內心的深處，仍然是飢渴，不能療治。抓撕鬥爭的結果，贏得的只是虛空，失去的友誼。

曾有人揮拳逐出他最後的一個友人，財富到了最高峰，他的心，卻沉到了淵底。那倔強的面具後，貪嗔的牆破碎了，眼淚慷慨的流下來。

人生如果只是集聚財富，創造榮譽的金字塔，終將發現原來都是虛空。雖然可能有一時的滿足，卻隨夕陽光芒的消逝而黯淡。何況人所建立輝煌的紀功碑，常是用別人的血汗和眼淚所寫成的，就是在歡娛的時候，心底也不免泛起良心譴責的聲音，給他痛苦而沒有平安。

不過，那得著真智慧的人，他們想望將來，不是看現在，也不介意人，現在的人如何看他。他知道自己不是完全的，現在不可能完全。

一個醜陋軟弱的蠕蠕毛蟲，在睡醒時，將會破繭而出，衝破黑暗的墳墓，轉化成為美麗的彩蝶，展翅飛翔翩躚，與香花作伴，並雲霞共舞。那時，要脫棄舊衣，換上新裳在那永恆而滿足的喜樂中生活。

不必來裝飾這暫時的肉體吧！這必朽壞的肉體，只是一具帳棚。當舉目遠望：那不止息的榮耀，有根基的城。在主的面光中，愁雲疑霧都消散了。那靠主除去罪惡，潔淨自己的人，可以與主永遠同住。

不合時宜

至於我，要行事純全(詩二六：11)

這是何等的心志！在彎曲的世代中，作正直的人；在背道的群眾裡，作神順命的兒女；在黑暗的世界，能發光照耀！這是敢於跟別人不同的人。這是基督徒。

現在真理似乎已經不合時宜了，是非顛倒，沒有絕對的標準規範；對自己有好處就是對的，適應環境就是對的，但神仍然在尋找另有一個心志，願意按祂的真理而行的人。

這人必須是明白真理的人。他尋求神的話，明白神的話，默想神的話，遵行神的話。不問罪惡的勢力有多大，他不看環境，只看主，全心專注在真理上；真理是他唯一的方向，唯一的道路。這是不惑的智者。

這人必須是堅毅持恆的人。主耶穌說到末世“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才漸漸冷淡了”(太二四：12)。但主總是留下屬祂的人，不在眾人之中，行善不喪志(加六：9)。

這是不憂的仁者。這人必須甘為所信的付代價。信仰不是懦夫嘴上的廉價妝飾，而是壯士奮戰的呼喊。以利亞在全國背道的時候，敢向惡王挑戰(王上一八：18)。但以理在大利烏王禁止禱告的環境

中，卻公開的“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但六：10)。

這是不懼的勇者。這是真見證人。

現在，人提到“清教徒”以為與假冒為善同義；說起他們常用的話：“城造在山上”，往往含有譏諷的意味；論及“眾醉獨醒”，也是含有貶義的時候居多。倒是自己暴露敗壞行徑的發洩作品，視同聖徒的“懺悔錄”。這都說明我們世代，是一個失去理想，沒有標準，背離真理的世代。

也許，有些人不同意大衛是“合神心意”的標準。誠然，他有過失敗；但他向神說：“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一：10)。有多少人能夠誠實的這樣對主禱告過？你可以自問，是否有同樣的清潔和正直呢？

他知道：不是自己清潔，不是自己正直，是神在人裡面的工作；如此，才可行純全，為主發光。

屬主的人哪，在彎曲背謬的世代，你更必須興起發光，向主說：“至於我，卻要行事純全”！不論世人對你怎樣。

惟靠主恩

至於我，我凡事平順，便說：“我永不動搖！”耶和華啊，你曾施恩…你掩了面…（詩三〇：6）

寒冬來臨，在凜冽的北風中，枝頭不再有一片葉子，只剩光禿的枯枝在顫慄，張開他們瘦殘的臂膀，向天乞討溫暖。

春天戰勝了，騎著南風的快馬凱旋歸來。大地又綠了。楊柳依依穿上了新裝，柳絮如夢幻般的旋舞；花兒如同繁錦，吐妍競芳。賞花的人，在歌頌稱讚花的嬌美，卻很少人對帶來新生溫暖的南風謳歌頌揚。花朵在醉人的諛詞中也得意忘形，它的快樂，建立在虛浮的榮耀，和外貌的美麗上；那堪春盡花殘，玉顏凋謝！

我們是生活在神的恩典護衛中，祂若撤去環繞保守的籬笆，荏弱的人，豈能敵擋得野豬走獸的踐踏？若不是祂慈愛大能的手托住，這微小敗壞的人，將墮落而不知胡底所以，惟當感恩歌頌，當受祂高舉的時候，不可在榮耀的寶座上自詡自誇。知否，你攀登那高峰，是由於誰的引領你渡過深谿，是倚賴誰的扶持？你從那裡來的意志與力量能夠征服許多的艱難險阻？而又是誰，作成了你光榮的偉大根基？

因此，我惶恐，戰慄，自己何能誇口？只能在祂的面前，感念頌揚主的慈愛而已。

當回顧過去的路上，背後的每一寸地，每一步路，都是主用恩典堆成的。

在平順之時，當向主謙卑歌頌，在祂的面光中敬拜；免得祂向我們掩面，世界就變成陰霾。

未見之信

至於我，我曾急促的說：“我從你眼前被隔絕！”然而我呼求的時候，你仍聽我懇求的聲音。（詩三一：22）

我們日常生活這的情趣，心理的正常，是建立在信心的平衡上面。

雖然，我們會遇到陰雨天，會經過黑夜；但不用懷疑憂慮太陽的殞墜，或明天早晨的“脫班”失時。

一棵葡萄樹，何等奇妙的葡萄樹，根是在天上的。你曾否經驗，在愛裡面的密切連屬？那信心的話說：“沒有甚麼能使這愛隔絕”（羅八：39）。雖似遙遠，卻如鋼鐵在愛火的高熱裡面融化；雖不能見，卻是如呼吸一般的真實。

一個離家的游子，在太平洋彼岸，負笈就讀，與他父母分別住在不同的土地上。藉著電話的傳聲，可以彼此交談，從雙親得到所需求的物質供應。但是，當拿起電話前使用電話的時候，通話完畢之後，都“看”不出它有甚麼異樣。這是真實的事。但為甚麼我們不能相信，無所不能的神，復活的主，會聽我們呼求的聲音？

只有一件事，使我們與天上交談的電波受阻，那就是罪。你曾否看見？一張張的臉，被愁雲遮蓋，雖然麗日中天，但照不亮心中的陰暗；甚至這些臉面，會在聚會時，在禮拜堂中出現？

在嚴寒的冬日，我們仍然存著春天綠色的希望。因為時序改變，掌管時序運行的主不能改變；雖然所看見的是另外一番景象，所感覺的，是迥不相同的氣息。

撒但挽著強弓，射出敗壞人信心的火箭；但我們應當用主信世的話，為大小的盾牌，深深交託給主的慈愛與信實。藉著這相繫的絲，感覺得到神計畫的搏動，看見神大能的彰顯。

有主夠了

至於我…你仍聽我懇求的聲音(詩三一：22)

聖徒在世上，走的是十字架的窄路。所以，遇到反對，不是意外的事；感受孤立，仿佛是“四面受敵”(林後四：8)，置身在被隔絕的圍城。孤單是一種不愉快的感覺。

據說：有一個小島國，那裡的人如果犯了罪，不會受一般的刑罰，而是整個的社區都不跟他來往，也不跟他交談，這真的是 excommunication 的情形；這樣，因為他渴望恢復社區生活，渴望被接納，就接受社區共同的道德標準，而悔改了。南太平洋有一個小島國同雅(Tonga)王國，在一百多年前，衛理公會的宣教士去傳福音，當地的人都信了主，文化有了大改變，以聖經為生活標準，就跟這樣的情形差不多。

孤單會使人接受無形的壓力，要去跟群眾認同。聖徒行神的旨意，不跟世人作同路人，世人“見你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就以為怪，毀謗你們”(彼前四：4)。這正是聖徒被孤立，被迫害的原因。大概我們都了解，被稱為壞分子“同路人”是甚麼味道，那代表著孤單以至危險。

不過，我們不能因此而放棄原則，而背離神的旨意。當我們被世界孤立，遭世人圍攻的時候，我們可以仰望神只要有神的同在，不會真的孤單。有萬軍之耶和華神的同在，你就定是多數。而且惟有當你分別為聖的時候，才會經歷到“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你不是真的被隔離，不是真的被孤立。因為無論是誰，“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羅八：39)。

使徒保羅因為神的福音被迫害，敵人看他是“瘟疫”，把他放在監獄裡，是一個隔離的地方。但保羅卻能夠說：“我為這福音受苦難，甚至被捆綁像犯人一樣，然而神的道卻不被捆綁”(提後二：9)。

雖然在將要殉道之前，只有路加會來看顧；保羅卻能說：“惟有主站在我旁邊，加給我力量，使福音被我盡都傳明，叫外邦人都聽見；我也從獅子口裡被救出來。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凶惡，也必救我進祂的天國”(提後四：17, 18)。

主耶穌早就告訴祂的門徒：“人要把你們趕出會堂；並且時候將到，凡殺你們的，就以為是事奉神。”(約一

六：2) 被趕出會堂，是從猶太人的社區開除，是受咒詛和難堪的被隔絕；被殺害；是從活人之地隔絕，也是可怕的。但在此以前，主耶穌已經應許門徒，要賜下聖靈，“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我必到你們這裡來。”（約一四：15-21）

小孩子常會怕黑暗，怕孤單，因為知道自己幼弱。但當父親或母親牽著他的手，抱著他，或在身邊，恐懼就消失了，因為不再被隔絕了。

感謝主，沒有甚麼能使我們與祂的愛隔絕。有時，我們會有被隔絕的感覺；不過，那種感覺不是真實的，惟有神的應許才是絕對真實的。聖經告訴我們，“主曾說：我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來一三：5）

大衛是先知，是合神心意的人，有時也不免有低沉，有被孤單的感覺。這樣，信徒也不能例外。

“至於我，我曾急促的說：我從你眼前被隔絕。然而我呼求的時候你仍聽我懇求的聲音”（詩三一：22）。

大衛受膏

神聽你！聖徒啊，這是何等大的權利！祂是你患難中隨時的幫助。

真愛惡報

至於我，當他們有病的時候，我便穿麻衣，禁食刻苦己心。我所求的，都歸到自己懷中…（詩三五：13）

最使人灰心的事，莫過於種下真實的愛心，卻收穫了孤苦的惡報。而那些心裡滿是虛假，只懂得口舌之愛的人倒得人的欣賞和喜悅。際遇如此，情何以堪？

在掃羅王的席上，逢迎君惡，扮演小丑角色的多益，從作司牧長的經驗，懂得如何“拍馬”，得居高位；而奮勇征戰，擊殺仇敵的大衛，滿有愛心，不害追逐他的掃羅卻被輕棄，受迫害。世人世事，大率是這樣；用正直之道而行，如牴羊觸藩，並不算是意外。

在這樣的境遇，如何活得下去？不要為求生存而妥協，只要為神的旨意而甘願受苦。如果心懷不平，或積怨生恨

那是全無益處的。若靜觀澈悟，就可以認識人愛的虛假。雖然口裡說得好聽，實際上是另一回事。只有在這時，才顯明出來。在野外，你會看見大風的腳步經過，草兒們在它寬傲的袍裾下俯拜，又搖曳起舞，難道你要大哭一場？

在這時，也是考驗自己愛的品質。雖然，有人說過：“愛是需要反應的。”是的，如果我們受人的愛，必然當有反報。但是，愛實在是由內在善的力量推動，所發出的行動，不因外在的因素而改變其本質。有時，所施與的愛像在群山層嵐間的呼喊，得到空谷不絕作愛的回應；有時卻會像甘露滴落在廣大的沙漠裡，無聲的消逝。不必後悔自己愛的浪費。只要你愛的品質沒有問題，定然不會變易。

在這時，當仰望主信實之愛。只有祂是愛的定義，是愛的本身，沒有雜質，不回改變，並且愛屬祂的人到底。

轉向祂吧！祂會以和風拭乾你用眼淚洗過的面頰；以慈愛的膏油，敷治你創傷的心靈；將陽光和歡笑，放在你的眼光之中；在一定的時候，祂更要彰顯神聖的公義。

靠神扶持

至於我，因我的純正，你就扶持我，使我永遠站在你的面前。（詩四一：12 另譯）

在彎曲的世代中，能夠持守正直，是可貴的；在四顧黑暗的時候，到底還有一位知音，是多麼可安慰的事。而這位知音是神；祂也是最後的審判者。

岳飛精忠報國，但在當時高唱和平繁榮的時代，當權者不贊成他的意見。他的心情鬱悶，填了一闕詞，其中有句慨歎：“知音少，腸斷有誰聽？”可見是千古孤單的心情！

陸游（放翁）“詠梅”（卜算子）就更堅定了：

驛外斷橋邊，寂寞開無主，
已是黃昏獨自愁，更著風和雨。
無意苦爭春，一任群芳妒；
零落成泥碾作塵，只有香如故。

人處境不同，無法比較心情和應有的反應；但“香如故”的原則不改，無論遭遇甚麼樣的困苦和迫害，真值得尊敬。這是梅花傲霜的特有性向。

誰不是軟弱的？紅杉看來高大巍峨拄天，但他們的根互相糾結，才可以抵得狂風暴雨。這樣，在受到挫折攻訐的時候，誰都願意能得到同儕的慰藉，支持。問題是不能免於失望，仿佛是以利亞在以色列，耶洗別恫嚇的使者來了，竟然沒有誰在旁邊；手臂伸到的地方，沒有並肩作戰的朋友！

那時，有多少人，願任人踐踏，摧殘，依然“香如故”？

蘭花的幽香，沒有誰欣賞；何不改變品質，倒不缺臭味象投的朋友？

我們可以數上底馬一份。在曠野呼喊的人少；跟隨保羅去監獄的人更少；往帖撒羅尼迦寬大的路上，不斷有車馬奔馳：利之所在，怎不趨之若鶩？

但我們珍視那獨立特行的人：他不因環境而改變，不因風雨而匍伏；他不怕被碾得粉碎，卻不願改變，不肯投降！

在神殿中

至於我，就像神殿中的青橄欖樹，我永永遠遠倚靠神的慈愛。（詩五二：8）

一棵樹，青橄欖樹。它不是閒花野草，輕薄豔麗的丰姿，引人注意，卻結不出有用的種子。橄欖樹的果子，蘊藏著豐富的油質，經過壓榨之後，流出清淨的油來，注入燈盞，使殿裡的金燈台長明，為主作證發光。如果沒有橄欖油的供應燃燒，燈台不過是貴價的絆腳物，全不能發揮規定給它的作用。

橄欖樹的果子，雖淡而味甘永，不是一時刺戟味覺，博得人的喜愛和稱讚。橄欖的枝葉，是和平的表號：當挪亞時代的洪水過去，神的咒詛轉消，從方舟放出去的鴿子叼著一片橄欖葉子回來，如同遠方來的書信，載著盼望，

那是令人歡欣的佳音。那得主喜悅的一家，開始了新的生活。

橄欖木是用以製作約櫃施恩座上的二基路伯，外面包上榮耀的精金；又用來作聖殿的門，經過那裡，才可以進入聖所，正如經過十字架，才可以進到神的面前。

橄欖樹是多麼有用的樹！

基督徒的生活，也是這樣有意義的生活：靠著聖靈大能，為主發光作見證，引人行在生命的光中，榮耀神，而益於人；基督徒盡自己的職分，使人與神和好，每一片葉子，都傳播著那佳音；並且有成聖的榮耀，而親近神，事奉神；又使人經過你，進到神面前，而為主道堅強的堵住破口，不容罪人污穢的腳踐踏聖殿。

這橄欖樹不生在路旁，與人交往，求人滋潤施捨；不巍然栽種在千仞峰頂，供人仰望膜拜；而是與世界分別，在神的殿中，隱藏在主的裡面，並且連於主的慈愛，而向人見證主恩。

狂風與暴雨，不能摧折它的葉子；惡獸和樵夫，不能糟蹋它的枝幹。它的生命日日豐盛。何等蒙福的樹！

我被栽植在今日的土地上，每一粒至微小的土壤，都是主的恩典，主的安排；每一份的營養，都是主的潤澤。

我豈能離開主愛？我豈可白佔地土？

求告安息

至於我，我要求告神，耶和華必拯救我。（詩五五：16）

多少時候，行在這窄路上，真使我們失望灰心。

本來心靈喜樂，自由飛翔在蔚藍天空的鴿子，卻忽地遇見鷹隼的追搏；在遭遇狂風暴雨的時候，發出悲聲，“好像谷中的鴿子哀鳴”（結七：16）。

是的，各各他的道路，就是這樣的狹窄，窄到不能容二人並行。在這路上，不僅要流血，流汗，也要流下眼淚那被荊棘刺傷的心，要向主作別，離開這道路而去：“但願我有翅膀像鴿子，我就飛去，得享安息。我必遠游，宿在曠野；我必速速的逃到避所，脫離狂風暴雨。”（詩五五：6—8）

那先知曾急促的喊出：“我的母親哪，我有禍了！因你生我作遍地相爭相競的人—我素來沒有借貸與人，也沒有人借貸與我，人人卻都咒罵我。（耶一五：10）

這馴良的鴿子，從來不傷害誰，不乘人之厄，借貸取利；也不賴債不還。為甚麼，為甚麼？竟然遇到這麼多的反對？受這麼多的苦難？他哪能長久含忍？所以，他要脫離紛擾，自求清靜。這該不會是不合理吧？

不要讓你的眼淚為愚昧而流。當環境那麼幽暗，仰望人的幫助，難免叫你失望。要轉向神，仰望神，要尋求祂慈愛的面容，求告祂！祂的信實永不改變，永不叫你傷心。

人會求木拜石；人會自恃財勢；人能崇理尚智，以自己為神，要靠人的力量，作出甚麼事，結果筋勞尾頹，一無所成。

看哪！宇宙的一切，盡在神掌握，不會改變；高峰深洋，在祂手中。當我們環顧無路的時候，不要忘記向上看祂給我們開那條上面的出路。

有人說：“魔鬼可以四面圍困你，卻不能在上面加一個蓋子。”這就好，你可以求告祂，讓你信念的鴿子振翅高飛吧！越過層層的烏雲，將你的歎息，困苦，帶到那位至高的主面前。那慈愛大能的手，正在向你伸出，堅持相信，拯救正在臨近。

尋求真福

至於我，我的腳險些滑跌。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就心懷不平。（詩七三：2）

人生的道路，不一定是平靜的，事實上常是不平靜的。但我們的心該常是如止水的平靜，才可以使生命之舟平順安行。

可惜，多少時候，我們不仰望慈愛聖潔的主，偏去看邪惡的人；不看到遠處，只注目眼前，以致不能明白主的旨意，而心懷不平。

有多少人知道，“心懷不平”是一個毒根，生出嫉妒的惡果；不但昧於神的心意，以為神不公義，而疏遠神，更要把神推下寶座，我自己來作。這是何等的狂傲！

如果人只注目現在，當看見惡人那些貪污枉法的人，掠奪別人財富的，擁有名貴的車，豪華的巨廈，如草發旺而且誇口是神的賜福，洋洋得意，難免心懷不平。進一步就是作他們的同路人，放棄敬虔聖潔的原則，一樣的作惡不過，如果看到將來，思想不認識神的人的結局，就不是羨妒，不再不平，而是想到主公平審判的可畏，生出憐憫惟願主快施恩拯救他們。

大衛受膏尚未登上王位的時候，愚頑的拿八，自恃財雄一方，而譏笑輕視將來的王大衛；如果不是及時接納勸言自制，揮軍屠殺其全家，則將成為失足之恨了。

世間盡多不平的路，不平的事。有詩說：“彈劍作歌奏苦聲，曳裾王門不稱情；淮陰市井笑韓信，漢朝公卿忌賈生。”惡人在罪惡的世界上發達，正像蘆葦在泥中發長得其所哉。信徒在世，被笑受譏。你為此不平嗎？

在經濟上，可以發現“劣幣驅逐良幣”的現象；但良幣仍然是良。這個世界上，也常是惡人壓制好人。人類歷史上，唯一的完全人，神兒子降世的耶穌，竟被反對，處死；你如果也受到同樣的待遇，還算意外嗎？但三天後的清晨，主復活了。到天亮的時候，惡人經風一吹，就歸於烏有；義人的根基，卻是永久。

求主使我們單仰望祂，尋求真福，奔跑天路。世路不平，但你能心平，就不至於跌倒；若心中不平，就會失足了。

忠於呼召

至於我，那跟從你作牧人的職分，我並沒有急忙離棄，也沒有想到那災殃的日子，這是你所知道的；我口中所出的言語，都在你面前。（耶一七：16）

平安，像靜溪，從天上那隱秘的泉源流出，注入靈魂的深處。

世人離開主活水的泉源，用自己的手，作虛幻的工作，也倚靠人的膀臂。這樣的忙亂，並不能創造出真正的成功既不能制止惶亂，也不能為自己的內心取得平安。

有時，在荊棘叢生的路上，向前張望，當路的頑石，會看成嵯峨的艱難山峰；把及脛的衰草，當作茂密叢林；把微小的毛蟲，當作吞吃人的巨獸猛獅。那時，你真想要坐下來大哭一場，轉身離去。但若真箇如此，將步入永不回復的黑暗中。

作牧人的，如果離棄他的職分，將是離棄羊群的生命，羊群哪有機會不流離山谷間，膏虎狼之吻？所以，牧人寬闊的雙肩，要肩起困苦；他的外氈，要當得兇惡的鞭子抽打，把稚弱的羊羔，保抱在懷中。他自己飲那靜溪的水而甦醒，才可以引導羊群，在豐肥的草場水隈憩息飽足。

主的名，可以引你進入那安息的山谷（賽六三：14）；主的名是堅固的避難所。在主裡面，有無限的平安。當狂風巨浪，在方舟的周圍肆虐，訶笑；死亡的陰影，隨波濤湧來；星辰好像都失墜在濁浪的淵底，或被陰雲埋葬。那偉大的航海者卻能夠看見太陽——他用信心唱出凱旋的美好歌聲：“眾位可以放心，我信神……”（徒二七：20—25）。他的口不說替撒但權勢作見證的話；也不像以色列人，在曠野往迦南行進的路中，發出怨言惡語，更不是嫉恨，毀謗，咒罵。是的，我們和我們的言語，都在神面前相信神，自然是謹慎自己的口舌。

神只為我們造一付口舌：飲於活泉的口，也是說話的口。

願主保守我們，不離開這活泉；心也在祂裡面，飲而得滋潤，充溢著平安。

在誰手中

至於我，我在你們手中，你們眼看何為善，何為正，就那樣待我吧！（耶二六：14）

在我們人生的道路上，常遇見不遂意的事，使我們悲痛，矢志。在當時，我們所看見的，是人的手，在那裡翻雲覆雨，製造著風暴，散播著不幸的種子；有時，那手的陰影太大，好像捏住你的喉嚨，使你喘不過氣。哪知，卻有神的手在那裡主宰著一切。

大衛在掃羅的手下，被那位狂悖無理的君王迫害，忍受各樣的苦待；他謙卑，順服，遭人所不能忍的欺凌，轄制；他卻不想用己力報復，當作是“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升高。”（彼前五：6）在人看來，耶穌是落在羅馬巡撫彼拉多手裡；但祂卻說出那最高權柄的來源，仍是在神的手裡（約一九：11）。人看約瑟是被哥哥們交在以實瑪利人的手裡，賣在埃及為奴，在人的手下作奴下奴；但他對出賣他的哥哥們說：“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大施拯救，保全你們的生命。”（創四五：7 五：20）在此以前，約瑟也曾有仰望人手的時候，向酒政求情，盼望解夢應驗以後加以援手，使他出獄；哪知，竟被忘記了！不幸嗎？現在我們都知道，如果酒政記念他，伸手了幫忙，情形總不會相同。

甚麼時候我們看人的手，就難免憂愁懼怕；但神伸手，按屬祂之人的口（耶一：9），就曠野傳出神的話，而不畏怯。

主耶穌在世的時候，如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任人如何看待；我們怎能盼望有更好的待遇？但你我是在神和我們的大牧人手中，斷沒有誰能夠奪去（約一0：28,29）。得主的保守，雖危而安。

深願我們能夠看見這手，仰望這手，順服至死，才是真實的見證。

為與不為

至於我，我要住在米斯巴，伺候到我們這裡來的迦勒底人；只是你們當積蓄酒，油，和夏天的果子，收在器皿裡，住在你們所佔的城邑中。（耶四0：10）

那是城破國亡，風雨飄搖的悲慘時代。聖殿被毀壞，廢墟中冒著黑煙，街衢上流著血，倒著被殺的屍首，嬰孩被摔死在石頭上；敵人在狂笑，哭泣的城牆邊，滿了啼哭

的淚痕... 哀鴻遍野，死亡蓋地。人民的罪惡，招致這樣的結果，還有甚麼話好說？怎不叫人淚乾泣血！

就在此時，想誰肯投身服事巴比倫敵人？

基大利無分於亡國大業，竟負起保民重責。也許，他無意於求人諒解；前王西底家，指著耶和華的名，與巴比倫王立約，使弱國賴以苟存；後來卻作隨風草，貪圖眼前利益，作投機者，倒向埃及。這招致神的忿怒，用敵人作管教的杖，使他亡國被擄。現在，基大利雖未失過猶大一寸土地，沒有出賣本國一分利益，自己沒有享受過一天的宮廷享樂，卻代人受過，接受巴比倫的懲罰，起誓再續前約。這樣的人，真是得忍辱負重，必須有非常的心志；連得享平安，居住在各地的人民，也未必能夠體諒他。

他並沒有登上王的寶座，他沒有用國土換來尊榮；可能還要給人說是沒有氣節。這多麼像耶利米，被人當作賣國，甚至有人說他不認識神的偉大，會保證使不遵行神旨意的選民也凡事順利，旗開得勝。雖說是遵行神的旨意，他的苦心，有誰能夠體會？辱罵他的有人，輔助他的人在哪裡？

人到底是人，誰不期望人的同情，誰不渴慕人的欣賞？

以實瑪利只想到自己，而不想到人民；只知拆毀，而沒有能力建設；滿心嫉妒，而沒有仁愛。諂媚和笑容的背後，竟然隱藏著死亡。當主人敞開心，誠實不疑的接待，竟成了他可乘之隙；誰能想得到人心的險惡卑鄙，在厚誼款待筵席上，當面與人親嘴，竟然從背後刺下“最不仁的一刀”！

有的聰明人，在想：如果刺殺基大利成功，自己奪權，人民擁護，是有勢有利的事；如果失敗，也可落得愛國的美名。何況有鄰國亞捫在背後作靠山，也許外援會源源而來。

祁可果(Soren Kiekegaard)說：“獨裁者崩逝，他的統治也終結了；殉道者死了，他的統治才開始。”

不過，許多被自己人傷害的悲劇人物，並不都稱得上殉道者；他們遵行神的旨意，只有到神面前的時候，才有定論。任人怎麼看，怎麼說，神的判定是永遠的。

為主盡忠

可 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
以向雅各家，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
(彌三：8)

記得，年幼的時候，看見喜鵲幾乎滿身烏黑的翎毛，只有頸項等處是白色；偏又知道了“烏鴉”這個鳥名，當看見鵲噪的時候，以為烏羽毛必是烏鴉，就喊：“烏鴉叫了！”

鄉人因為迷信傳統所謂：“鵲鳴吉，鴉鳴凶”的諺語，聽了都老大不高興。我卻不識趣，進一步說：“弄幾隻烏鴉來養養吧！”不用說，更要遭白眼，受申斥了一是為了烏鴉受的。

人民厭恨烏鴉，因為傳說烏鴉來報凶信。烏鴉含冤負屈，受盡了不公平的待遇，遭到驅逐，以至打壓，很少有知音，受感激。千古只有一篇“靈烏賦”，稱讚它“寧鳴而死，不默而生”！

想想看，豈不正是對的？烏鴉鳴凶作啥？是警告人，叫人知道，好趨吉避凶，就曠野無凶無厄，上上大吉了，這本是厚惠於人的；人應該常感恩，立紀功碑報恩塔才是可惜，人愧為萬物之靈，這一竅卻偏搞不通，竟然大恨烏鴉，必要趕盡殺絕；烏鴉受了許多迫害，只是歷代相傳，盡忠於他們的使命：警告人，傳人不喜歡聽的信息，一無改變，誰能鑒其愚忠呢？

作上主僕人的，豈不也是這樣？儘管有人曲學阿世，甬諂諛和廉價的笑容，討人喜悅；但真正屬主的人，總上靠聖靈的大能，面如堅石，說該說的話，不管人歡喜不歡喜。他一知道主的旨意，就“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你們的”（徒二0：27）。他向犯罪的人宣告，指出人的過犯，罪惡，不怕人白眼，惟求主笑臉。任憑人看我們是愚昧的，卻不肯遷就環境，決不改變自己走窄路的決定。

恩惠的主，“賜食給…啼叫的小烏鴉”（詩一四七：9）。人棄絕，主不忘記。烏鴉啊，你不要忘記禱告，為淺見和愚昧的人禱告。甚麼時候，世人能夠明白呢？烏鴉並不是咒詛誰，而是發自善意的警告，叫人悔改，脫離神的咒詛和烈怒。那時候，他們將會知道得福之門，也就是善頌善言的鳥兒寄食之路斷絕的時候。在理論上是如此。其實，用不著耽心，這樣的情形永不會發生；因為人們看“鳥不語，花不香”同是殺風景的事，當然喜歡聽鳥的好語而最嫉妒烏鴉的得寵。合理的事，卻不會實現。

那麼，我們只能夠期望，烏鴉不會被“洗腦”“改造”，而淪落變節吧！

獨而不孤

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彌三：8)

彌迦可能是第一位講“能力神學”的先知，而且他敢於以自己的事奉為例證。這一點就值得我們特加注意。

講到能力神學，自然要問能力的來源，因為不是所有的能力都是好的。彌迦很清楚，他自己不能作甚麼，所能夠作的，完全是靠耶和華的靈。神的僕人委實該記得，自己不過是神使用的器皿。正如保羅說的：“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7)。

要記得：人不過是瓦器，又卑賤，又脆弱。誰都知道，瓦器絕沒有能力，經不起打擊。我們也是如此。如果沒有神的靈同在，必然一敗塗地，像打破的瓦器一樣，一無用處，而且不如原來的泥土，還能再重新塑造過。是神放在裡面的寶貝，就是聖靈，使祂的僕人與眾不同。大有學問的使徒保羅，謙卑的說：“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林後三：5)。遠比保羅更差的我們，怎敢不承認一切都是“出於神”呢？

知道了自己沒有能力，才可以領受聖靈的能力。神是這能力的來源；從神來的能力，是事奉神的起源。

因此，真事奉神的人，是與眾不同的，是敢於與眾不同，也甘於與眾不同。他不事奉肚腹，絕不以經濟利益為事奉的目標。

先知彌迦事奉的時代，與以賽亞同時而稍晚，是當約坦，亞哈斯，希西家作猶大王的時候。以賽亞出身貴族，有輝煌的從政經歷，有學問，而言詞高雅；但他的工作，也沒有甚麼效果，只敬虔的希西家王對他有些尊重，年老時可能被惡王瑪拿西所殺。

彌迦生於猶大西方低地摩利沙，是個小鄉村，其不受重視並不算意料之外。當亞哈斯王的時候，他和以賽亞傳

相同的信息，預言童女生子，“以馬內利”的降生在伯利恆，也同樣的沒有人肯聽(彌五：2 參賽七：14)。

亞哈斯是個崇拜偶像的惡王，專於獻媚外國，卻喜歡充偉大的領袖。他周圍有一班奉迎巴結的小人，包括祭司烏利亞，接受異邦宗教，王“在大馬色看見一座壇，就照壇的規模樣式作法畫了圖樣，送到祭司烏利亞那裡”。烏利亞奉命唯謹，王沒從大馬色回國以前，就加工趕造完成(王下一六：10,11)。

王更進一步，封了耶和華殿的門，領袖全國公然大拜了偶像起來(代下二八：16-25)。想想看，在這樣環境之下，持守正直可

容易嗎？但先知彌迦就是不看環境，只行當行的道。

到希西家王的時候，彌迦對猶大眾人奉神的命發預言：“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耶二六：18)。他真是老而彌堅！無疑的，他的品德和信息，給耶利米可效法的榜樣和鼓勵，連當時的人，也長留深深的印象，記念他的浩然正氣。

彌迦描述當代的先知群：“論到使我民走差路的先知，他們牙齒有所嚼的，他們就呼喊說：平安了！凡不供給他們吃的，他們就預備攻擊他”(彌三：5)。

先知毫不含糊的指出，社會道德的敗壞，是先知的責任。可惜，許多人的思想在胃裡，放棄了守望者的職分，而見錢眼開，出賣真理，向給他好處的人講好話，攻擊不給他利益的。這無異於作人鷹犬，實在是可鄙的行徑。

先知說到他有聖靈的能力，也就能傳講公平公義，不是看人的面色講話。想想看，如果在十九世紀後期，英國向中國武力推銷鴉片，傳福音到中國來的英國宣教士，卻只有少數人講話，並沒有造成太大影響；多數人視而不見有幾人有公平，挺身起來指責當政者？在當時的美國，情形就不一樣了，宣教士和基督徒，群起反對，不接受庚子賠款，改變了政府立場。

想想看，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中國民窮財盡，官僚們卻極力趁機搜刮民脂民膏，以至於怨聲載道，有良知，有血性的人，都敢怒敢言；而多數基督徒，卻默然無聲，除了王明道等少數幾人以外，都不講話指責，哪裡像有公平才能？如果真有先知出來，以主的能力說公平的話，基督徒在世人眼中，豈不是另一種的形象？日後所受的待遇該有何等的不同！

為甚麼有口不言？有的人是沒有分辨是非的智慧，還有更多的人，想到了肚子，想到了妻子兒女家庭，想到了前途和地位。說穿了，那些欺壓剝削人的，正是有權有錢有勢的人，可以幫助他的工作，供應他的需要，保障他生活的安全；而那些受欺壓的，正是一無所有的小民。誰都知道，嘴在哪裡，話在哪裡，理在哪裡！所以不是不能分辨是非，而是說公平話沒有好處。這樣，只好委屈了真理寧可得罪神，不可得罪權門！

作僕人的，事奉誰，就討誰的歡喜。使徒保羅把他生命的改變，說成是跟事奉的目標平行的，他說：“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呢？還是要得神的心呢？我豈是討人的喜歡嗎？若仍舊討人的喜歡，我就不是基督的僕人了”（加一：10）。換句話說，如果仍然看人的臉孔，以討人的喜歡為行事的原則，那就不是事奉主。

先知的眼睛會向上看。正如聖經所說的，“智慧人的眼目在他頭上”（傳二：14）。在人看來，先知是愚昧的，不懂得看風駛舵，不懂得求眼前的利益，不懂得巴結人，奔走鑽營，這樣的窮骨頭，活該餓死！但他只仰望神，知道他所信所事奉的是誰。到今天，那些討人喜歡的先知在哪裡？他們所得的存到多久？

真事奉神，不是事奉人，才会有神賜的能力。因為能力是為事奉用的。這是先知之所以為先知的原因。

主耶穌的教訓與眾不同，“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太七：29 可一：22），因為祂是神的兒子，祂降世為

的是要行父神的旨意。

許多年來，華人教會中流行席勝魔的一首詩歌：“事主真上算”。是的，事奉主，把天上的主放在你的計算裡面，才是最上智的打算，在永世裡可以證實是最合算的。

如果我們的確是這樣，就會像先知彌迦一樣，傳出上面來的信息，不考慮人是否歡喜。

撒母耳蒙神使用，作時代先知，“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上三：21）。

獨而不孤，因有主同在，才會真有能力。

我們多麼盼望神今天興起這樣的人來！

仰望黎明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彌七：7）

大概很少人喜歡黑暗，小孩子更會這樣。

早年，我曾對黑暗有不愉快的經驗。我們家人丁稀少，住在深宅大院。夜晚，一個人經過黑暗的長巷，小心靈裡真的不好過。黑沉沉的屋宇，仿佛變成吃人的巨獸；腳步敲在石板路上，發出空洞的迴聲，仿佛後面有人在追趕，卻又不敢回頭瞧上一眼。於是，越走越快，如同要逃過惡魔抓住吞噬的危險。當看到燈光，雖然微弱，卻使內心大放光明，無限喜悅；好容易到了屋裡面，雖在嚴寒的冬天也往往會出一身汗。

還有一次經驗，是遭逢夜戰。不可知的黑夜，加上戰爭的威脅。我們躲在房間裡面的地上，聽連續的槍炮聲響不遠的屋頂上，有人在追逐喊殺；槍彈砲彈曳著長長的火光，在夜空中厲嘯，又發出巨大的震響。心中從沒有那麼迫切盼望過，恐怖的夜快快度過，天明時，不論要迎接甚麼樣的現實，也總會好些。

不久，接著參加了夜奔。行在崎嶇的道路上，每一步都有危險，鬼蜮可能就隱伏在禾畝叢莽間。經過一夜的辛勞跋涉，終於走盡了黑暗，迎接著光明的朝陽，也得回了自由。後面響起一陣槍聲，是歡送？還是祝賀？

我們處在一個困人的黑暗現實，這黑暗像空氣一樣的漫無邊際，不能解脫；不論在哪裡，在哪個時間，都逃不過那黑暗的權勢。

主耶穌在我們心裡，是永遠的光，成了榮耀的盼望。我們要仰望祂，求告祂，等候祂。那公義的太陽，就要顯現出來，一切舊的事物都要過去，世界都要更新了。

想到別人

十九世紀的美國，有個梅歌思醫生，(Charles D. Meigs)，他曾寫過一首小詩：

求主助我天天過
忘記自己的生活，
即使在我跪禱時，
帶“別人”到施恩座。

這樣的醫生，自然會是仁心仁術。因為“仁”就是愛別人的意思。他總不會為自己發財打算，不管病人死活。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從天降世，祂定的生活軌道就是為別人。所以祂在首次講道之後，就宣布祂不是那種“醫治自己”的醫生(路四：23)。

世人的看法是：你那麼有本事，為甚麼不發財啊？來，銜弄一番，也好揚名通達啊！

耶穌的道路，是捨己的道路。這條路，引祂到上十字架。

這是十字架難以被接受的地方。

釘主十字架，和看主被釘的人群，一致發出他們想不通的問題：“他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太二七：39-44)

人的理智不能明白神的旨意。

主耶穌不是照人的意思行事，是照神的旨意：祂為了救別人，就不能救自己。

這就是十字架的救恩，人以為愚拙，卻是神的大能，是罪人的唯一救法。

耶穌對祂的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救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一六：24）。

主的門徒應該是不為自己。世界上不可能有自私的基督徒；自私跟基督徒是反義字，搞不到一起去。主耶穌是不為自己的。祂的門徒也該如此。

主耶穌的召生資格

一個團體的成功與失敗，在於其成員的品質如何。

要知道其成員的品質，不但要看它接受甚麼樣的人，更要看它拒絕甚麼樣的人。我們不要忽略，主耶穌曾拒絕人跟從。

我們看主耶穌所拒絕要跟從祂的人，就可以知道主所定的規格。有些神學院，遭遇學生荒，招生不足額，來者不拒，勉強湊數，肯定結果不會好。如果敢於試行認真，寧缺毋濫，必定會大有進步。

主耶穌召生的資格，不限定教育程度，出身，或才能。如果從所收的門徒看來，實在程度很低。祂最初的一批跟從者，大部分是鄉下的漁夫。你我不禁要懷疑：這樣的一批人，真能成甚麼大事嗎？

但從篩掉的落選者看來，印象就不一樣了。這裡有三種的人，每人只有一個致命的缺點，主耶穌就不妥協，不遷就，決然的淘汰了他們：

去
有
先
的
家
他們走路的時候，有一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哪裡
我要跟從你。” 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
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
又對一個人說：“跟從我來！” 那人說：“主，容我
回去埋葬我的父親。” 耶穌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
死人，你只管去傳揚神國的道。”
有有一人說：“主，我要跟從你；但容我先去辭別我

裡的人。”耶穌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路九：57-62）

這三種人，情形各有不同；但他們同一的結果，是在想報名跟從主的方面落選了。
原因在哪裡？

幻想者(Delusion)

第一種人是主動來報名的，從表現看來是積極分子。他甚至表示，可以吃得苦，冒得險，不管甚麼環境，都能夠忠心跟隨不退。這樣的人還會有問題嗎？

他的問題是沒有先問代價，就滿口應許。他應許得太快，也太滿了。

這顯明他有過多的幻想。他也許很有滿腔熱誠，但對天國道路的艱難，自己的能力，都沒有清楚認識。也許他看得出耶穌是不平常的人物，到哪裡都有人歡迎，有人接待，受群眾擁戴；祂很有領袖才，具有號召力，準會成功值得作投資。

跟隨主的決心，不能建立在幻想上面，正如房屋不能建立在虛無飄渺上。跟從主是實際的生活，要腳踏實地，經過真正的荊棘道路，面對真正的深谿仄徑。如果為了雇價的期望而服事主，不難為了更高的雇價而服事魔鬼，輕易的轉移效忠的對象。我們都知道，戰爭時臨陣變節，是最可卑，也是最可怕的事。

主耶穌不願意人有這些幻想，把口袋翻過來給他看，抖不出半文錢來。主雖然是貴在萬有，但是從天降世成為人子的耶穌，為世人成為貧窮，無財無產。跟從主的道路不是容易的，“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一四：22）。

這些生活在幻想世界的人物，一旦遇到困難，就會像底馬趨向現今的世界，抽身而退，所以不如壓根兒不接納為好。

遲延者(Dalliance)

有句話說：撒但教人不必說“不”，只需說“等一等。”

另一種人，當主呼召他跟從的時候，他提出了一個藉口：“我的父親還在，容我回家先服侍他，養他的老，等給他送終入土之後，我再來跟從你。”

主耶穌絕不是不讓人盡孝養的責任；但祂知道人會找推延的藉口。

也許，他的父親不會活得像瑪土撒拉那樣久，但他埋葬了父親之後，還要看顧弟妹，撫育兒女，一輩子總不會缺推延的藉口，至終還是不會跟隨主。到他自己年老髮白還可以成為後代不跟從主的藉口和榜樣。

舊時的官僚批公文，常批“應從緩議”。意思只是“慢一步再說”，但熟悉的人都知道，那是不想行動的另一個說法，以後就永遠沒有下文了，自然等同拒絕。

所以當有跟從主的感動，應該感而即動，不可以給自己找理由推延。立即定意決志，是避免後悔的途徑。

分心者(Deviousness)

另外還有人有跟從主的傾向，但卻拖泥帶水。他要先回去向家人辭行。這個送別儀式，不知要進行到多久，召集親戚朋友，歡宴經日，也許就忘記了是為甚麼筵集。到最後，即使終於成行，他也忘不了親友的溫情，在跟隨主的道路中，始終丟不掉親友的影子。後面拖了那麼多的人怎能對主盡忠？

主耶穌不是反對人記念家人，照顧親屬；祂只是不能接受人一面跟從主，一面把這些放在心頭，不肯信靠交託以至形成與主同等的地位。

主耶穌在這裡，用農事來作比擬。扶犁耕田的人，總要注視前面，才可以保持一定的方向，使阡陌正直，種作的莊稼行列勻稱。如果分心旁騖，常常回頭看，犁溝必然彎曲。

中國古時從軍的人，講的是臨陣而忘其親，聞桴鼓而忘其身，意思說，從征須專心致志，忘記家庭，忘記自己的安全，才可以克敵致勝。跟從主的人，要求豈能更低？

看來似乎極端，但卻是必要的：跟從主的人，需要決定效忠的對象，一個人不能同時服事兩個主。

主耶穌不計較人數，不求誰壯聲勢，只要真正專心跟從祂的人。

求主使我們效法約書亞和迦勒，“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主(民一四：24)，配得進入神的國。

作神的子民

特作自己的子民熱心為善(多二：14)

在這個世界上生活，常給人一種心理傾向：要作為社群的一部分。這基本上並不是錯。跟社群認同，可以增加安全感，可以集體行動，作出許多個人力量作不到的事。這是有積極意義的事。

穿衣服要隨時尚，如果不作得過分，也不能算不好的事；連孔子也“行夏之時，服周之服”，這是說，他跟別人一樣，用夏代的曆法，穿當時周代的衣服。

不過，我們不能在所有的事上，盲目的跟從世人。

分別的重要

神揀選以色列人，正是要他們跟別人不一樣。“這是獨居的民，不列在萬民中”(民二三：9)。

約瑟被兄長們出賣，到埃及作了奴隸，但他身為奴隸，心卻是自由的，他知道有一位主在天上，不肯效法埃及人行事，拒絕誘惑，持守聖潔。他的父親雅各，在臨終的時候，為眾子祝福，稱他為：“那與弟兄迥別之人”(創四九：26)。這是說到他有自己的心志和標準，跟別人不一樣。

神的兒女們，不能老是作隨風草，要堅持立場。有的時候說：“不”，是很有用的字，勝過一切雄辯。

在該說“不”的時候說“不”，需要有分辨是非的智慧，和剛強無畏的勇氣。這也是成功的主要條件。

但以理的三個朋友，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在尼布甲尼撒王命令拜金像的時候，不顧自己的性命，堅定的

回答說：“不”（但三：1-30）；雖然被丟在烈火窯中，神與他們同在，保守他們。

分別與宣召

神選召青年人耶利米，為祂作傳話的先知，並吩咐他說：“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他們必歸向你，你卻不可歸向他們”（耶一五：19）。

作神的口，必須有神的心。神所要的，不是別的資格，只要首先分別出來。

不是我們揀選神，是神揀選了我們。這是因祂的先見預定和奇妙的大愛，把我們從世界中分別出來，歸於祂自己。

聖經論到基督徒，這樣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9）。

分別的代價

神不但預定揀選了，還付了極重的代價，買我們歸祂。

聖經說：“祂[基督耶穌]為我們捨了自己，要贖我們脫離一切罪惡，又潔淨我們，特作自己的子民”（多二：14）。

我們本來是深陷在罪惡的淤泥裡，基督耶穌用祂自己的寶血，把我們救贖了出來。聖經說：

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 19）

神既然付出祂的獨生子為重價，買贖了我們，又潔淨了我們，當然我們就不屬於自己，也不能再為罪惡所有所用，而是作神的子民。我們的主權是屬於主的。

從另一方面喻解，可以想到古時戰爭的背景：戰敗的一方面，所有的子女，都被戰勝者擄去，成了對方的奴隸

我們在罪中的情況正是如此，是戰敗被魔鬼擄去，作了罪的奴隸，不能自由作自己所要作的，是服事魔鬼。因此，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受死，而又復活了，“祂升上了高天，擄掠了仇敵”（弗四：8），釋放了我們，使我們不再作罪的奴隸。

這樣，我們屬於新的國度，但不是作奴隸，而是成了自由的國民。

知道自己是屬於誰的，就容易決定該聽誰的命令，討誰的喜悅。

得贖的目的

得救贖的人，既是“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二六：18），就有新的生活向度和目標：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
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
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
五：14, 15）

正如主耶穌基督到世上來，是要凡事遵行天父的旨意，凡祂所行的，都是善的，基督徒也正是如此：“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二：10）。

行善不是得救的因；行善是得救的果。神是善的，屬神的人，不能有另外一種的果子。

我們生活在世界上，不是沒有目標的；不像世人是“在黑暗裡行走的，不知道往何處去”（約一二：35）。而是要遵行主的旨意，為主發光。

我們先有光明的種子，不屬於黑暗，從黑暗中分別出來，才可以進而為主發光。聖經告訴我們，光明和黑暗沒有相通相交的可能（林後六：14-18）。但光明能勝過黑暗。

這樣，神救贖了我們，也使我們於祂的工作有分，使世人因信祂而得救贖，進入神的國度，祂的旨意就得以成就了。

良人與我

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歌六：3)

人生活在世界上，基本上有兩種感覺需要得到滿足：歸屬感和擁有感。

有所歸屬使人感到安全。

人不是忽然自己來到世界，也不能長久孑然獨處。因此，即使無親無故，也多願尋求成為“我是屬於某組織的成員。”雖然，有時不免加入錯誤的組織，或過分參與。至於女子，出嫁稱為“于歸”，表示名花有主，屬於某人。

同時，人需要滿足“屬於我”的感覺。

小孩子生下來，知道了“我”之後，就發展“我的”這觀念。慢慢長大了，一直想甚麼是“我的”。不僅在物質方面這樣，在人際關係上也如此，需要我的朋友，我的親人等。

斯勞空(Joshua Slocum, 1844-1909/10)是第一個單人駕帆船航行環繞世界的人。他於一八九五年四月，從洛德島新港市出發，駕三十六呎九吋的帆船“司普銳”(Spray)航行四萬六千哩，於一八九八年六月歸回，歷時三年兩個月又二天。

一八九八年五月，斯勞空回航抵巴西海域上，那時正值美國與西班牙戰爭。美國主力艦“奧立根”號在船尾方向駛來，向他發出旗語信號：“附近有沒有戰艦？”(C B T)斯勞空用旗語回答：“沒有。”然後加上一句：“請保持在一起，以互相支援保護。”除了這是笑話之外，也見出人不能長處孤獨。同年六月，斯勞空回到了他所屬的土地，在那裡，也有屬於他的家。

聖經論基督與教會的關係，正像丈夫與妻子。如果說：她是“妻子”，那必然是說她是丈夫的妻子，而某某便是她的丈夫，這是歸屬依存的關係；同樣的，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弗五：22-33)。

感謝主，使我們因蒙救贖，與主有了這樣永恆的，親密的關係。等到主再來，這蒙福的關係就完全實現了。

信而搬家

我們這一代的人，大概都不缺乏移徙的經歷。

不過，我們所經歷的，跟聖經中所記述的人和事，大都不會相同：

一． 我們有現代交通旅住的便利，是古代的人所沒有的，

甚至是夢想不到的；

二． 我們可能是集體行動，或是到集居的區域，這樣就減

少了文化調適的困難，相對的增加安全感；

三． 我們常是有一定的目的地，對所要去的地方，有相當

的認識，至少是心理上較有準備；

四． 有時是被迫移居的，天災人禍，兵燹饑荒，會造成播

遷流離的原因，轉學，就業，有時也會迫使人移動。

雖然搬家的因素可能不同，現代人的搬家過程，也好了許多，搬家還是造成精神壓力。心理學家如此說。

聖經說到行信心道路的先賢，卻完全不同：

要 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

得為業的地方去；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他

因 著信，就在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

節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 8, 9

亞伯拉罕在迦勒底的吾珥的時候，神的呼召臨到他。

那時的吾珥，不僅是頗具規模的農居村鎮，而是有商業和文化的城市。神要他走的道路，顯然是“下放”的旅程。

他和妻子撒萊[撒拉]，跟父親他拉，並姪兒羅得，先到了哈蘭居住；在父親離世之後，又率同姪兒羅得，往神指示的迦南地(創一一：29-一二：5 徒七：2-5)。

亞伯拉罕明白神的呼召和應許，他就相信，就持守，就遵行神的指示。羅得看到了平原肥沃的土地，挪移帳棚漸漸定居在所多瑪(創一三：10-12)。但亞伯拉罕住在神應許之地。

亞伯拉罕有他選擇的標準。他的方向就是神的方向。他可以說：

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的我杯中的分；
我所得的，你為我持守，
用繩量給我的地界，坐落在美之處。
我的產業實在美好。(詩一六：5, 6)。

亞伯拉罕總是要行主的旨意；總是要住在主的旨意裡。讓羅得去得世界的豐富，去坐城門口的高位；但當四王與五王戰爭的時候，羅得家跟所多瑪的人口和財富，一同成為戰勝者的俘虜，需要亞伯拉罕去把他救會來。

亞伯拉罕雖然不知道往哪裡去，但他單純的信靠主，不看世界，眼目單仰望主，信靠祂，行祂引導的路。至終由信心的後裔，成為大國，並且耶穌基督由他而出，使多人得福。

誰是真正成功的人？

摩利亞山路

帶著你... 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創二二：2)

神所特選重用的人，總要受過考驗。信心之父亞伯拉罕，自然要受最嚴格的考驗。

亞伯拉罕住在別是巴的帳棚裡，日子過得跟平常一樣。他求告耶和華的名，感謝神賜活水井，供應全家的飲水和食物又保守他們免受迦南地城邦諸王的欺凌。

大約是正月十日的夜裡，神的聲音向亞伯拉罕說話。現在從聖經的記載，我們知道是神要試驗亞伯拉罕，但當事人亞伯拉罕卻事先一無所知。

“亞伯拉罕！”
他說：“我在這裡。”
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他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創二二：1,2）

亞伯拉罕清楚了解神的命令，他也了解神了解他的情況，他與這個唯一兒子的關係：老年得子，從神的應許，特殊奇蹟生下的兒子，怎能不愛？（這是聖經中第一次提到“愛”字）

記得，在他一百歲，妻子撒拉九十高齡的時候，神把以撒賜給了他們。神豈不是曾一再應許說：“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又說：“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創一七：19 創二一：12）？

現在，神竟然似乎完全忘記了祂自己的話，竟然要亞伯拉罕把獨生子獻為燔祭！神的話不難了解，難以了解的是神，是神的旨意：為甚麼會這樣？神要他所最愛的兒子？

當然，亞伯拉罕知道，他的鄰舍，也有的把兒子殺了，獻祭給他們所拜的偶像。但他們的風俗不同，他們是為了自己祈福，為了有好的收成。亞伯拉罕自然不是這樣。而且他們的兒子沒有關係神的應許；以撒卻是神應許的兒子！

如果以撒成了摩利亞山壇上的祭物，神的應許怎樣能夠成就？神有怎能算是信實可靠的神？

想到這裡，亞伯拉罕的問題，成了神的問題。亞伯拉罕所需要計畫的，只是如何作成神的命令。他放心繼續睡去。

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叫醒他的獨生子以撒，帶著兩個僕人，把預備好燔祭的柴，放在驢上馱著，一同踏上往北去的道路，向神所指示的地方去。

從別是巴到摩利亞，是一條上山的路，走起來很艱難。雖說他有信心，但仍然缺少歡樂的情緒，腳步有些沈重。一路上父子的談話，比平常少了許多；只是老父對兒子更加意照顧，深情注視的眼神裡，還有濃重的憐惜。

第三天，摩利亞山已經在望，那就是神所指示他獻祭的地方。引往山上的小徑，越來越窄，也更加崎嶇難行，幾乎難以容足。

亞伯拉罕知道，這最後的一段路，必須他自己和所愛的兒子走。

他對僕人說：“我要和童子去那邊敬拜，你們同驢等在這裡，等我們就回到這裡來。”他說得聲音很確定。他不懷疑那是個堅定的應許，根據神堅定的應許。他甚至希奇自己那麼確定的信念。

於是他把燔祭的柴，從驢背上卸下來，放在以撒的肩上背著，自己手中拿著火與刀。

二人沈默的同行了一段路。以撒忽然想起事情有些不對，根據以往多少次同父親獻祭的經驗，明顯的缺少些甚麼。於是不能不發問：“父親哪，我們預備了柴，也有了火，只是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

作父親的如何回答這個問題？他的心仿佛被刺流血，不能向自己的兒子說謊，只得延緩一時，再揭示真正的答案：“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

以撒一向相信愛他的父親，到崇拜的地步，天真的不再發問，低頭背負著沈重的柴，二人同行，一步一步，踏著窄小的山路。

山路雖然難走，亞伯拉罕倒寧願這段路更長些，可以延遲面對更難的境地。

但神所指示的地方終於到了。

那是一塊巨大的磐石。亞伯拉罕喘著粗氣，用手指一指，叫兒子築好了一座壇，把柴擺在上面，注視著他有條有理的預備好一切。

據約瑟弗猶太古史記載，亞伯拉罕向以撒說：

“我兒！我曾向神傾吐了極多的禱告，才有了你作我的兒子，你是我最大的喜樂，眼看著你長大，盼望你在離世以後，繼承我所有的家業。但是，神的旨意使我成

給
父
的

為你的父親，現在神的旨意要我把你作為燔祭，再獻
祂...。 ”
以撒說：“一個本來不配生在世上的人，即使出於他
親的命令，也不該不順從；現在如果不順從神和父親
旨意，更不應當了。 ”
於是以撒立即甘心就綁，獻在壇上。

據約瑟弗記載，以撒那時已經二十五歲。但聖經在說到亞伯拉罕捆綁以撒之後不久，隨即說撒拉離世，享壽一百二十七歲(創二三：1,2)，似乎兩件事相續發生的；撒拉生以撒時九十歲，則當時他該是三十多歲了。以撒預表耶穌基督釘十字架，如果推想那時三十三歲，該不會距實際太遠。無論如何，一個能背著柴走山路年輕力壯的小伙子，不用說，想跑開或抗拒都不是問題。但他完全順服，以至於死。這多麼像基督啊！

亞伯拉罕心裡怎樣想呢？

當他把兒子綁起來，放在壇上，舉刀要殺以撒的時候，這位信心之父的信心，達到了最高峰！

他忽然自以為替神解決了這個矛盾問題：神能在他們夫婦垂老的時候，從無中生有，使不可能變為可能，賜給他們這兒子，神自然也完全有權收回去；但即使他把自己的兒子殺了獻祭，神還能使以撒從死裡復活。縱然他被獻在壇上，給焚燒成灰燼，再被山風吹散飄揚四方，神仍然能把他收聚起來，使他復活，從他生出海沙般的眾多後裔成為大國！

信心使老父顫抖的手堅強起來，以撒在他的眼中，變成了柔順的祭牲羔羊。亞伯拉罕舉起了刀，就要向以撒的喉間刺下去。

正在這時候，天上發出呼叫的聲音：“亞伯拉罕，亞伯拉罕！不可下手殺你的兒子！夠了！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因為你沒有將自己所愛的獨生愛子留下不給我。”

亞伯拉罕循聲舉頭向上望去，竟然發現有一隻公羊，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間。

四顧並沒有一個人影。難道是這公羊會發聲說話？當然不是。

亞伯拉罕知道，是神的使者在向他說話，示意他把羊羔獻為燔祭，代替他兒子以撒。

亞伯拉罕向神獻上感謝，把壇上的以撒釋放了。現在，他叫以撒按手在羊的頭上，把羊宰了；把羊血洒在壇的周圍，把羊焚燒作為燔祭。

父子二人同行，走著下山的路回家，心中充滿了感恩。

便
這
這
兒

亞伯拉罕因著信，被試驗的時候，就把以撒獻上；這是那歡喜承受應許的，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論到這兒子，曾有話說：“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他以為神還能叫死人復活，他也仿佛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來一一：17-19)

亞伯拉罕想到神的信實，在最重要的時候，預備了獻祭的羔羊，只要人肯順服信靠，神的應許必然成就。他為了記念神的恩典，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意思是“耶和華必預備”(創二二：14)。

又走了三天的路程，再回到了家中，以撒仿佛經歷了從死裡復活。父子更加愛神，也彼此了解更加深切。

過了許多年之後，所羅門王在同一地方，摩利亞山上，建造耶和華的聖殿(代下三：1)。亞伯拉罕獻上獨生愛子以撒的地方，成為神與人相交的根基。

又過了許多年，神差祂的兒子主耶穌基督降世。耶穌宣告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造起來”。祂是以自己的身體為殿(約二：20, 21)。藉著祂的死而復活，信的人才可敬拜神，與神相交。

這完全是由於神的恩典，神的預備：耶和華以勒。因此，聖經說：“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羅八：32)

他
他

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有的神，在主面前作我們世人的父。(羅四：17)

我們因信作亞伯拉罕子孫的，應該跟隨他的腳步，走摩利亞的道路，信從順服神，獻上自己，為主而活。

不怕寂寞

驛外斷橋邊，寂寞開無主，已是黃昏獨自愁，
更著風和雨；
無意苦爭春，一任群芳妒，零落成泥碾作塵，
只有香如故。

“卜算子” 詠梅 陸游

作者在這裡，顯然的是以物寄意，表達他自己的心志。我們會同情他的“寂寞”苦境，但不能不佩服他固執的孤獨，堅持“香如故”的不變。

梅花的鐵骨勁枝，傲霜勝雪。在百花落盡的嚴寒冬天，梅花卻偏不顧環境的盛開，仿佛向人間保證春天的希望，預先宣告黑色的冬天喪亡。春天百花齊放，獻媚爭艷，梅花不在市場上銜己求售，而是默默的凋零。它任人踐踏，任人碾來碾去，以至粉身碎骨；但在泥土中，留有它的遺香。人從那裡經過，可以知道曾有梅花存在過。

這是梅花。這是可貴的獨立特行，可佩的晚節。

“只有香如故”，真可說流芳百世。

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另有一個心志跟隨主，到八十五歲的高齡，他沒有安福尊榮，作起元老來，而是壯志不衰：

發
時
山
“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
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
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

聽
們
節

地給我；那裡有亞衲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見了。或者耶和華照祂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 " 約書亞記第十四章 10 至 12

這是何等的壯志！這是何等的雄心！

迦勒是說，我知道山地困難，我知道敵人頑強；但那是耶和華所應許給我的，是祂量給我的分，我一定要去得！不論有多少的困難險阻，耶和華既然應許，我相信祂的信實，有主的同在，可以勝過一切。

這是依然“香如故”。

但以理最後出場，在波斯王朝大利烏面前。他的鬚髮都像雪那樣白了。不管新主子的新禁令：“三十日內，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甚麼，就必扔在獅子坑中。”

他堅守自己的老原則，老規矩：“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就到自己家裡（他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一日三次跪在神面前，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但六：7-11）。

給王辦事的人，與王的命令正面衝突，結果不難想像，王的意旨必須實現，但以理被扔在獅子坑中。

可是，但以理所事奉的，是永生的神，祂差遣使者，為祂的僕人封住獅子的口，使他身上毫無傷損（但六：22）。神的名因此得著榮耀。

他到老依然“香如故”。

留在世上最後的一位使徒約翰，在年近百歲的時候，“為神的道，並為耶穌作的見證”，被放逐在名叫拔摩的海島上，忍受孤單淒涼（啟一：9）。他真是被遺棄，被踐踏。

他到老依然“香如故”。

主叫但以理寫出末後的事，叫約翰寫出啟示錄，不僅是因為他們文筆好，寫得情節動人，更是因他們氣節可敬所以見證可信。

示每拿教會的老監督坡旅甲（Polycarp, c. 70-156），以八十六歲高齡，被焚殉道。他是使徒約翰的門生。迫害

教會的當政者憐他年高，願意給他機會考慮否認基督。坡旅甲說：“我服事基督這八十六年，祂從沒有虧負我，我怎能褻瀆我的王呢？我是基督徒！”於是，他坦然就死。當時的信徒，收存他的餘骨，視為“重逾寶石和精金”。這是依然“香如故”。

聖經把信仰的路程比作賽跑；不但要有好的開始，還要跑到底，有始有終，保得住晚節，才可以得冠冕。

我們在歷史上，看到有些人開始時光輝蓋世，卻是黯然收場，甚至敗得出乎我們意料之外，非常可惜。他們不能“香如故”，卻遺臭萬年。求主憐憫我們。

與弟兄迴別之人

約瑟的夢

約瑟作了一夢(創三七：5)

十七歲的約瑟，驟然從父親身旁的高位，被推落到坑底，從受寵的愛子，淪落為異邦的奴隸。

少年人遭遇這樣的劇變，情何以堪！

一般人處於逆境，心情容易變得頹喪，以至失去盼望，而自甘墮落，沈陷在淤泥中，不能自拔。

約瑟卻不是那樣。他記得神的啟示。他相信，神在他身上有奇妙的旨意和引導，雖然現在不能看見。

他記得，以實瑪利人付了二十舍客勒銀子，把他買下來。哥哥們還向買他的商人說：“看這孩子偌大了，又健壯，又英俊，價錢可算真便宜；你們帶去遠方轉賣，必然有得賺的。”然後把他身上的彩衣剝下來，只剩下內衣，交在買主的手裡。

當他被捆綁牽著離開迦南地時，隱約聽見哥哥們說：“每人分二舍客勒銀子，還真不錯呢！”（參創三七：1-28）

為甚麼哥哥們這麼恨他？因為他跟他們不一樣；哥哥們在一起儘說髒話，作壞事，約瑟絕不參與，而且報告給他父親。當然，哥哥們不難知道是誰報告的。

他們站在一邊。

約瑟是孤獨的。但他不怕孤單，只要持定真理，只求父親喜悅。

約瑟被帶去埃及。

那時候的埃及，是世界文化的首都，有各式各樣的奢侈享受，買賣奴隸的，也不難找到市場。法老的護衛長波提乏，是新近升任的，自然的生活方式也需要升高，雖著財產的增加，需要增加些個奴隸。

護衛長府的總管，到了市場上，挑肥揀瘦了好一陣子，選中了約瑟。

約瑟進了護衛長府，立即感覺出氣勢的宏偉，跟游牧人家所住得帳棚生活大不相同。府中上上下下，僕婢如雲。

其初，約瑟的到來，不過是新增加的財產，沒有引起主人特別注意。隨著時間的過去，約瑟漸漸長成，對埃及的語言禮儀也更加熟悉，經手辦事，都顯出精明和忠誠。每當約瑟在旁邊，總使人有一種特別的感覺，感到安全和寧靜，當然那不能說是威嚴，卻仿佛是威嚴，那就是有神同在的表現。

護衛長波提乏覺得很自然的信任約瑟，一再的提拔他，最後，約瑟成為府中的總管，一切大小的事，都由他經手裁決。約瑟像是府中的主人，波提乏倒成了固定的客人，除了吃飯以外，甚麼事都不用管。

府中的人都喜歡約瑟。但女主人特別喜歡他。

波提乏的妻每天見到約瑟，常常對他眉挑目逗，有時藉口叫他作點私人的事情。這弄得約瑟得儘量迴避她，不跟她在一處，不過這情形也不能跟主人講，即使講來，主人聽或不聽，也都是問題。

後來，波提乏的妻竟然不顧羞恥，直接找著約瑟，要求與他同寢。一個年輕貌美的女主人，難道對一個奴隸玷辱不成？

但在約瑟看來，每一件罪都是玷污。

約瑟說：

“看哪，一切家務我主人都不知道，他把所有的都交在我手裡，在家裡沒有比我大的，並且他沒有留下一樣不交給我，只留下了你，因為你是他的妻子。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三九：8,9）

約瑟想到神，想到人的信任。約瑟與別人不同，不能得罪神，不能辜負人的信任和期望。

但得不到手的東西，像來更加甜美。越是拒絕，越引起想要得到的人興趣。波提乏的妻，立心務必要征服約瑟。

有一天，機會到了。府中的人，有的隨主人去了法老宮廷事奉，有的奉差出門辦事，有的偷懶走開睡午覺去了，還有的是被女主人支使出去了。偌大一座府第裡，靜悄悄的，闐無人聲。

約瑟剛剛有事情要處理，既沒有人可以差遣，就自己跑進屋子裡。

波提乏的妻見機會來了，立即又來糾纏約瑟，拉拉扯扯，不肯放手，定要達到目的。

對於主人的妻子，又有甚麼辦法？約瑟既不願聽從，又不能用強把她打倒，只好由她抓住外衣，只著內衣逃出房子。

婦人這時大喊大叫起來，上下的人都來了，看見並沒有甚麼事發生，只是女主人抓著約瑟的衣裳。他們平時有些知道那婦人的行徑，聽她訴說，沒有人反駁，靜靜的散去。

等到護衛長回府，婦人就哭哭啼啼的向丈夫抱怨：“你所帶到我們這裡來的那個希伯來奴才，見府裡沒人，進來要戲弄我；我放聲喊起來，他就把衣裳丟在我這裡，跑出去了。他這樣欺負我，你可得替我作主啊！”

護衛長看到妻子手上的外衣，確實是屬於誰的。不過當詢問約瑟時，他卻甚麼話都不說，這真是有些奇怪。然而他知道妻子的品德，不能完全相信。可是事情總是要處

理的。照當時的文化，奴隸不過是活的財產，主人可以隨意處死的；護衛長在忿怒之下，還未完全失去理性，只吩咐把約瑟下在監獄裡。

不同的夢

獄中的囚犯可真不少，夠使司獄的忙的。他看出約瑟的氣質和別人不同，又多少知道他的事，有些同情他，就委他管理獄裡的事。

有一天，獄中添了兩名新犯人，他們的來頭不小：一個是埃及王的酒政，一個是王的膳長，雖然不是顯貴，但是王的親信，眼前失寵，卻有起復的可能；因此，司獄派少年的約瑟照應他們。約瑟樂意幫助服事人，他們的獄中生活，也就容易過得多。

過了些日子，有天早晨起來，酒政和膳長的臉上都挂著愁容。約瑟看出他們有心事，就問是甚麼原因。二人說他們夜裡各作了一個夢，不知道其中有甚麼意義。古時的埃及人，都相信夢是神明向他們顯示的，所以應該有特別的解釋。

想到當初的異夢，太陽，月亮，和十一個星，向他下拜，應驗在哪裡？

每逢從監獄的窗櫺望出去，不知有多少個日子，看見天空的太陽，看著日影慢慢的移動，終於沈沒。從那窗櫺約瑟也看見許多次的月亮升起，看見夜空無數的星星。但現在，他竟然陷身在監獄裡，好像被時間遺忘了。

現在，竟聽到酒政和膳長，又談起夢來！

約瑟也許該向他們說：“唉！不必談夢了。幾年前，我也作過夢，還是好夢呢！夢沒有甚麼意義，只是吃得太多了些，這監獄裡活動空間不夠，空氣又不好，難免有夢不必去想它就是了。”

他沒有忘記那夢。他相信神也不會忘記。

酒政和膳長，向約瑟述說，是所作的夢，使他們困擾。約瑟說：“如果夢是從神來的，解夢也該是出於神。請把夢說來我聽。”酒政說出他的夢景，約瑟留心聽了，立即有解釋。

他先解酒政的夢：“你夢見一棵葡萄樹，有三根枝子，結著熟葡萄，表明三天；你拿葡萄擠汁在法老的杯中，是

三天之內，法老必定提你出監，叫你官復原職；你仍然要遞杯在法老手中，和先前一樣。那時候你得了好處，求你記得我，施恩於我，在法老面前為我說幾句好話，救我出監。我實在是被拐來的希伯來人，也沒有作過甚麼不好的事，卻被下在監牢裡。"

約瑟避免提到波提乏淫蕩的妻子，更不願說起她引誘，構陷的往事。

膳長見酒政的夢解得好，期望自己的夢也會帶來好消息。無論如何，在王宮裡服事法老的差使，總比沒有限期的被囚在監裡好得多。

約瑟聽完了膳長的夢，就解釋說：“你夢見頭上頂著三個筐子，就是三天；裡面盛著各樣烤的食物，飛鳥來吃其中的食物，是三天之內，法老必斬你的頭，把你掛在木頭上，必有飛鳥來吃你甚上的肉。”他說的時候，聲音是那麼平靜，卻滿有信念，叫人不能懷疑。膳長的心沈下去了。

到了第三天，是法老的生日。君王都是偉大的，特別是在位的時候，少不得普天同慶，全國歡騰，所有的臣僚設筵恭祝偉大法老的華誕。

在一陣子高興中，法老想起了所信任的酒政，服侍他，替他嘗酒，從沒有意外發生，就降旨叫他官復原職，繼續服務。

法老也想起了被關在監獄的膳長，覺得應該處分他，吩咐把他斬首示眾。

君王的心，一喜一怒之間，臣僕的結局有何等的不同！

不過，對於約瑟，好像甚麼事情都沒發生過。酒政竟忘記了他。(參創三九：21-四〇：23)但神不會忘記。

忍耐，忍耐！

酒政復職以後，兩年又過去了。約瑟還是在監獄裡。從離家以來，已經十一年了。

那夢！現實仿佛是夢，漫長的，不能醒轉的夢。

法老的夢

監獄的門忽然開了！

王宮來的使者，衝到約瑟的面前，手中捧著一疊新衣，後面跟著司獄官。

約瑟依稀還認得那張和藹的臉，是在兩年前來獄中宣召酒政的使者。不過，這次還帶著更多些的笑容。

他們催促約瑟，立即剃去長滿臉的鬍鬚，換上新衣，因為法老和滿朝的官員，正在等著要見他。

法老看到使者召來的約瑟，年輕人特有的氣質，就使法老緊張的心弦鬆了許多。

法老說：“我夜裡連作了兩個奇異的夢，左右的人沒有誰能圓解。我聽酒政報告，你善於解夢。”

約瑟說：“這不在乎我，神必然將平安的話回答法老。”

法老對約瑟說：“我夢見自己站在尼羅河邊，有七隻母牛從河裡上來，又肥壯，又美好，在蘆荻中間吃草；隨後又上來另外七隻母牛，又瘦弱，又醜陋，在埃及遍地沒有見過那麼難看的。但這醜陋乾瘦的七隻母牛，吃下了那先前的七隻肥牛；更奇怪的是，看來他們仍然是跟先一樣全然沒有吃過甚麼的樣子。到此我就醒來了。”

法老滿臉愁容，繼續說下去：“我又進入夢中，看見有一棵麥子，長了七個穗子，又飽滿，又佳美；隨後又長了七個穗子，枯萎細弱，被東風吹焦了。這後來的七個穗子，吞了那先前的七個穗子。我醒後，將這兩個夢告訴了有智慧的術士們，卻沒有人能夠給我解說。”

約瑟向法老說，那是神把將要來的事指示法老；兩個夢的意義相同，是加重申明事情必然成就。先要有七個豐年，全地有好收成；跟著來有七個荒年，五穀歉收，遍地饑荒。他不僅說明將來的事，還跟著提出了防患救濟的方法：

“法老當簡選一個有聰明，有智慧的人，派他治理埃及地……當七個豐年的時候，征收埃及地的五分之一，他們把將來豐年一切的糧食聚斂起來，積蓄五穀，收存在各城裡作食物，歸於法老的手下。所積蓄的糧食，可以防備將來得七個荒年，免得這地被饑荒所滅。”

法老和所有的臣僕，都不難看出約瑟畫策的高明：積穀防饑，也可以為戰備所需，又可作為政治武器，控制效忠的人，自然全體贊同。

我
像
都

法老對臣僕說：“像這樣的人，有神的靈在他裡頭，
們豈能找得著呢？”
法老隊約瑟說：“神既將這事都指示你，可見沒有人
你這樣有聰明，有智慧。你可以掌管我的家，我的民
必聽從你的話，惟獨在寶座上我比你大。”

就在那一天，約瑟從獄中的囚犯，成為宰相。
一天裡的變化，竟然有那麼大！十三年，漫長的歲月，
約瑟從死蔭幽深的谷底，登上了榮耀的頂峰。

早晨，約瑟還在監獄裡。晚間，就成了與王宮毗連宰相府第的主人。府中有成群的僕婢，等候著服侍他。法老更恩寵有加，還給相府中預備了一位女主人，美貌賢惠的亞西納，成為他的新夫人。法老又賜給約瑟新名字：撒發那忒巴內亞（埃及語：神說話他新生）。

約瑟的手上，戴著法老所賜御名的印戒，身穿細麻衣，項上挂著法老賜的金鍊；出入乘坐法老的副車，喝道的在前面喊叫：“跪下！”

約瑟成了法老的代表，是埃及權威的最高象徵。

法老授予約瑟全權說：“我是法老，在埃及全地，如果沒有你的命令，不許人擅自動手動腳！”（參創四一：1-49）

雅各的夢

白髮蒼蒼的雅各，正在挂慮著小兒子本雅憫的命運。他不知道西緬能不能安全回來，兒子們能不能從埃及糴得糧食，解決全家的飢餓。

門前的車聲和馬嘶，把他從沈思中喚回。迦南地不產馬，只有驢，即使有馬，也不屬他們；所以這是極為陌生的聲音。

接著，聽見了兒子們的聲音，似是在忙著卸載運的貨品。

兒子們相續出現了，一個都不少。他們臉上，有些歡喜的跡象；但囁嚅著像是有些話講不出口。

還是猶大先說：“約瑟還在，並且作埃及全地的宰相！”

雅各以為是作夢，怎麼樣也信不下去。

小本雅憫說話了。他歡樂的說：“真的！想不到，埃及地那位威嚴厲害的官，竟然是我哥哥約瑟！他作埃及的宰相九年了。他說，全地還要有五年的饑荒，所以打發車輛來，接父親和全家去埃及，可以奉養您。”

原來約瑟還在！

雅各看到了約瑟送來的禮物，食品，兒子們的新衣，門外的車輛馬匹，才知道不是夢。二十多年的悲哀，今天才變成歡樂。

多少年來，雅各在悲哀中，總是還存著一絲希望。他說不出甚麼理由。也許是僅由於老父愛兒子的直覺。不過在內心的深處，感到約瑟不應該那麼早死去。當然，他一直記得，約瑟對他說過的夢。現在，難道是在夢中？

約瑟在他的心中，跟別的兒子不同。

約瑟就是不同。

自幼在雅各身邊十七年，就失去了；經過了二十二年，雅各全家下埃及去，再見到所愛的兒子約瑟，受他的奉養；晚年享天倫之樂，愉快的過了十七年，像是最圓滿的夢一般的美。雅各的壽數滿足，如同熟透了的果子，一百四十七歲，離開了世界。

在離世之前，雅各感謝神的引導和恩典，特別為那“與弟兄迴別”的兒子約瑟，是他的喜樂和盼望。

約瑟到底是與別人不同。每個兒子的性向都不一樣。

約瑟不像他長兄流本，那樣的慾火焚燒，和庶母玷污父親的床；他不效法西緬和利未，用暴力和刀，殘忍的趁怒殺人；他沒有西布倫貪財好貨的性情；也不似以薩迦只重工作；更不會如但那樣的深沈險毒，慣用陰謀；或像本雅憫愛搶掠奪取。約瑟幾乎是完美的典型，在他身上，雅各看見了自己所有理想的影子。

雅各的夢，在約瑟的身上得以成全。神的旨意，經由約瑟得以通行。

約瑟是與弟兄迴別之人。約瑟心靈的世界，與別人不同。

在約瑟的弟兄們眼中，只有現在的世界是真實的，必須著力爭取，甚至不惜害別人，傷殘自己的弟兄。在約瑟眼中，這世界的尊榮，利益，不過是夢。哥哥們稱他是“作夢的人”。

在別人看來，人不是人，只有達成我目的，或阻止我達成目的的差別。在約瑟看來，不止看見人，更看見神，凡事要討神的喜悅。

當主母波提乏的妻子勾引他，投懷送抱的時候，他不但看見人，更看見神。約瑟卻說：“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三九：9）

當同監的酒政和膳長請他解夢的時候，約瑟說：“解夢不是出於神嗎？”（創四〇：8）給人夢的是神，解夢自然也應該是神。在全能的神，沒有不能成的事。

當為法老解夢的時候，約瑟說：“這不在乎我，神必將平安的話回答法老。”解夢之後，又說：“神已將所要作的事指示法老了... 神命定這事。”（創四一：16, 25, 32）這是說，不在於人的智慧，我沒有可居功之處。

當他顯明在弟兄面前的時候，約瑟說：“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自憂自恨，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創四五：5）他不懷恨人，看是神的計畫安排。

當父親雅各離世，哥哥們恐懼俯伏在他面前，怕他挾恨報復，約瑟說：“不要害怕，我豈能代替神呢？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創五〇：20）知道自己不是神，就不敢審判報怨。

凡事能看見神的人，是與弟兄迥別之人。

保羅責備哥林多教會，跟世人那樣結黨分爭，是“照著世人的樣子行。”（林前三：3）

神願你與眾不同。

作個與弟兄迥別之人吧。

為主擴展帳棚的人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張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堅固你的橛子。因為你要向左

右開展，你的後裔必得多國為業，又使荒涼的城有人居住。(賽五四：2,3)

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安。他們在基督裡與我同工，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羅一六：3)

使徒保羅是個不受歡迎的人物。很多人反對他，有不少的人甚至想殺他；但也有人愛他，深深的愛他，跟他同工。其中有一對傑出的夫婦，亞居拉和百基拉。

信仰和知識不同。知識只是對某些事物的了解，是一堆冰冷的資料；信仰卻是有熱力的理念，能化為具體的行動，常是要付上代價。

信念與行動

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五日，公眾電視台(PBS)播出特別的節目“用九十分鐘談六十分鐘”，是關於另一家電視機構CBS 製作內情的介紹，可算是極高的推崇。“六十分鐘”是雜誌型的節目，已經連播了三十年，在美國播出最久，收視最多，得觀眾評價最高。

節目的成功，自然有其原因。在修宜特(Don Hewitt) 領導之下，有二十多人全時間投入，作這個每周播出一個小時的節目。大家同心協力，工作極為認真；錄寫完成後要花很多時間檢討，批評，修剪，絕大多數永遠到不了公眾眼前。

至於播出的部分，製作技巧之外，更重要的是有信念和勇氣，堅持原則，才會產生高素質的作品。其重要例子之一，是揭發菸草公司集體陰謀，掩蓋毒害消費者的事實；華勒司(Mike Wallace) 在報導的時候，有使公司被控告一百五十億美元賠償的可能，因此，主管者躊躇阻擋但修宜特和華勒司堅持進行。最後，真理彰明之後，引起全國關注，有錢有勢的菸草公司，終於俯首，造福社會無法估量。

敞開帳棚

真理是有能力的，但也是危險的。

使徒行傳第十八章，記載亞居拉和百基拉夫婦。丈夫亞居拉，是個猶太散居的亡國遺民，在羅馬娶了百基拉，可能是名門之女。但因為政治上的變動，移居到哥林多。他們像大城市裡的許多小人物一樣，是平常的商人夫婦。

使徒保羅從馬其頓，經雅典，到了哥林多。似乎是為了生活的需要，拾起從前受拉比訓練時，學得的製帳棚手藝。亞居拉夫婦是製帳棚為業的，保羅就去投奔他們，和他們一同居住工作。

人如果從事某一行業久了，可能那就成為他們性型的一部分。這夫婦二人，就擴展了他們的帳棚，接待了被人稱為“瘟疫”，被視為危險分子的保羅。這可不是容易的一件事，不是有多少人肯作的。不論他們那時是猶太教，或已經是基督徒，總是在安息日停工，給這個工人相當自由，使他能夠去會堂講道辯論，傳揚福音。（徒一八：1-4）想來主人總是同去。

我們有理由，相信他們新近移居的店不會太大，招待保羅只會增加麻煩，不會增加方便；但愛心本來就不是方便的事，而是犧牲。

亞伯拉罕沒有把他的帳棚當作堡壘，肯用愛心接待人，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當然，接待需要有分辨，不能隨便接待惡人，而是接待主的使者。

求主使我們不分畛域，在主內相愛。

堅固帳棚

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應保羅的命令來到，帶來馬其頓教會慷慨足夠的供應，保羅暫時不必親手作工維持生活，得以更專心於傳道。保羅既然不再是作帳棚的工人之一，很合理的考慮是，找一個更適當的住處，就不必三人布道團都擠在人家的帳棚店裡面。甚至採取戰略性的轉移住處，鄰近會堂，以方便隨時去進行傳道。（徒一八：5-8）

保羅要擴展帳棚，就拔起橛子，另行安置營帳，以向前進攻。

但更大的努力進攻，引起仇敵撒但更強的反對。不過，在患難迫害當中，主的同在才顯明出來；正如但以理三個朋友，被扔在烈火窯裡，才看見有“第四個人”，是神子與他們同在游行(但三：25)。

主在夜間的異象中，對保羅說：

“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有我與你同在，必沒有人下手害你，因為在這城裡我有許多的百姓。”（徒一八：9,10）

主特地向保羅顯現，鼓勵安慰他，叫他“不要怕”，必非無因，當然是因為有使人懼怕的理由。

後來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的時候說：“我在你們那裡，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林前二：3）。不要誤會，保羅

絕非膽小畏死的人，他悔改信主後沒有幾天，就大有能力為主作見證(徒九：20-23)。那時，哥林多城中，猶太人抗拒福

音，罪惡甚大，黑暗的權勢也必然很大，使人感到窒息。

這城市處於哥林多地峽上，交通方便，商業發達，也是一個文化中心。因此，人民生活富裕，以知識自傲，並不以為需要福音；同時，崇拜各式各樣偶像的風氣流行，趨向邪淫，道德敗壞，罪惡滋長，對福音的阻力極大。保羅不妥協的傳揚叫人悔改歸正，接受基督的信息，危險可想而知。

但是，在這樣的環境中，主才顯示祂特別的眷顧；在這樣的環境中，才越能顯出主內肢體情誼的可貴，與其堅定支持的可靠。保羅說：“他們[亞居拉和百基拉]在基督耶穌裡，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謝他們，就是外邦的眾教會也感謝他們”（羅一六：4）。這說明他們在福音聖工上的貢獻與價值。

這雙賢夫婦，不曾在危難的時候棄絕保羅，反倒堅決的與他站在一起，與他一同禱告，一同爭戰，不顧及自己生命的安全，不怕敵人的威脅暴怒。這不但值得我們敬佩效法，也該受我們的感謝。也可能在這樣的壓力之下，使保羅考慮到他們夫婦的問題，成為他移居的因素之一（參徒一八：7）。

保羅不畏縮退避，繼續在哥林多工作，長達一年六個月之久。為了在困難中教會的需要，特別加意栽培，“將神的道教訓他們”（徒一八：11）。

遇難而退，是不負責任，不是主的工人該有的心態。保羅要堅固信徒以後才走。在信仰上堅固了，才不會被東風拔起，吹去無處可覓。

挪移帳棚

在這段時間裡，百基拉和亞居拉在真理的教導上，有了很大的進步。但他們不止於知識的增長，與保羅之間的感情，那種基督裡的愛，也日有進深。

帳棚不是房屋，不是久居的地方。到保羅那時的人，大部分已經脫離游牧生活，定在房屋裡，製帳棚就成了軍需工業。軍用的帳棚，不是定居，主帥一有命令，就隨有利的戰略需要而轉移。信徒順從主的安排引導，理當如此不該視為困難。

當保羅離開哥林多的時候，他和西拉，提摩太的三人布道團，竟然擴展了；在他的旅伴中，加入了百基拉和亞居拉。這雙夫婦，為主和保羅的愛所吸引，居然肯連根拔起，挪移了帳棚，跟他一同移徙，不惜到新的地方，另起爐灶，重新開始。他把自己的安全，自己的生意，都擺在祭壇上，甘心撇下了事業，到不熟悉的陌生地方開荒！

保羅於往敘利亞的途中，在以弗所短暫停留，然後續程往耶路撒冷，又再回到以弗所，作了他一生宣道事工中最久的駐在工作，有三年之久。無疑的，百基拉和亞居拉是他最得力的助手，甚至可能由小資本家，轉化為當地教會的負責人。

他們靈命的長進，由一件事可以看得出來。

當保羅離以弗所，去耶路撒冷的時候，他們似乎是監督又兼教師。

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力山太，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這人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訓，心裡火熱，將耶穌的事詳細講論教訓人；

基
加
只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洗禮。他在會堂裡放膽講道，百
拉，亞居拉聽見，就接他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得更
詳細。(徒一八：24-26)

百基拉和亞居拉聽道，不僅是欣賞亞波羅的知識和過人的口才，更有分辨的能力，覺察那大解經家缺少些甚麼，但他們並沒有站起來當眾駁斥，跟亞波羅大大衝突，表現其“為道竭力爭辯”的先知氣概；或在會堂門外高舉紙牌抗議；而是用愛心“就接他來”，把他們的家作為查經班。亞波羅是先為他們的愛心所感動，再為他們真理的知識所折服。否則一個大有學問的人，哪裡會聽他們“平信徒”的教導，花時間讓他們侃侃而談，有機會“將神的道給講解得更加詳細”？

擴展帳棚

不但如此，在愛心幫助了亞波羅之後，還更進一步幫助他往前行：

他想要往亞該亞去，弟兄們就勉勵他，並寫信請門徒接
待他。他到了那裡，多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在眾人面
前極有能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
(徒一八：27, 28)。

在這裡看到他們有進一步作差傳事工，擴張帳棚。

在那時代，還沒有建築華美的教堂，也沒有方便的旅舍，甚至作基督徒是冒險的事。所以得人的信任，介紹給別的地方的教會，是很重要的；而信任接待遠方的人，是很需要，也是很慷慨的愛心表現。

人很少願意講別人好話，心胸狹窄的人，總是願意把好印象和聲譽歸於自己，把發展的空間留給自己，更難得有肯給別人介紹工場的，難怪主的帳棚不能擴展。但我們可以看見，這樣作的美好效果，拓展了主的國度，間接幫

助了許多的人，使蒙恩的圈子越擴展越大。這都是由於有廣大的心的結果。

我們都可以作擴展帳棚的人。

肯捨己，不為自己，把自己的生命擺在壇上，才是真正作主的工作。

主是偉大的。我們都應該像主，有廣大的心。這樣，才可以在基督耶穌裡同工。

堅心跟從主

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約六：68）

彼得是門徒中說話最多的人，也是說錯話最多的人。但有兩句最重要的話，他都說對了。而這兩句話特別值得留意。

一句是他對基督的認信：“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太一六：16）這是天父特別指示他，認定基督的神性。

另一句話是認識了基督之後，表明堅定的心志：“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我們已經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聖者。”（約六：68,69）

當主耶穌在世傳福音的時候，有許多人聽了祂大有能力的講道，或看了祂所行的神蹟，就紛紛聚集到祂那裡。特別是因為祂能變化少量的餅和魚，使上千上萬的人群吃飽，真是“民以食為天”，跟隨的人風起雲湧，不肯放過祂，一定要逼祂作王。

但是，主不是要人只注意物質，而把比較深入的真理告訴他們，他們習慣於用胃思想，認為屬靈的事太難理解而且迂闊不切實際，就紛紛散去，人數驟然減少了。

古時的人跟現在差不多，總認為人多才是好的，人多才是才對的。那樣，就不必自己獨立思想辨別。

“為甚人少了？”

“大概有些不對吧？”一個個散去了。

主體會到熱鬧慣了的門徒們，有些寂寞無聊，有些難堪，甚至有的信心動搖。

主耶穌不怕人，也不怕人少。祂知道自己的使命和道路，不用取決於民意測驗，不用舉行公民投票。祂從沒有想到用手段拉攏，用方法維持。

祂看著餘下的小群，有些像基甸淘汰跟從的人一樣，問他們說：“你們也要去嗎？”

性情爽直的彼得，立即首先表示了自己忠心不二的立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約六：68, 69）

主耶穌是全知的神，祂充分知道人的本質；是人的倚靠，卻不倚靠人。雖然如此，祂欣賞人出自內心的忠誠。

當然，彼得以後還要經歷一些失敗。他要三次不認主。他裡面有太多的雜質，渣滓，需要經主煉淨，才可作成尊貴的器皿。但他的話，還是擲地有聲。這是何等的心志！

許多人跟隨主，只是為了自己的利益，有利則來，無利則去。但彼得是認定主，跟定主，無論如何，要“跟隨祂的腳蹤行”（彼前二：21）。

他知道，前面要有艱難困苦，滿途荊棘。但他不會變節改行，去歸從別人。

因為他知道，惟獨主有永生之道，惟獨祂是神。

願聖靈感動啟迪，使我們不崇拜自己的肚腹為神，而能看得遠，看到永生（腓三：19）。如果人不是要尋求永生之福，只注意今世的，就不會對主有興趣。尋求永生的人認定主有永生之道，用不著再東奔西走，靠聖靈堅定不移的跟從主，跟從主到底。

最後的勝利

我從幼年直到今日都在你們前面行(撒上一二：2)

夕陽的餘暉，洒在年老髮白的撒母耳身上，給他披上了金黃。約但河的水，靜靜的隨時間一同流逝。他肅穆的站立在以色列全會眾面前。他們在吉甲聚集獻祭，立掃羅為王。

那是一個劃時代的聚合，標識著新舊的交替。以色列即將由士師時代，進入王國時代。撒母耳依照人民的要求為他們立了王。明天，撒母耳將交出政權，開始他自己的

允
直
華
過

撒母耳對以色列眾人說：“你們向我所求的，我已應了，為你們立了一個王。現在，有這王在你們面前行。我已年老髮白，我的兒子們都在你們這裡。我從幼年到今日，都在你們前面行。我在這裡。你們要在耶和和祂的受膏者面前，給我作見證。我奪過誰的牛，搶過

而
手
耶

誰的驢，欺負過誰，虐待過誰，從誰手裡受過賄賂因
眼瞎呢？若有，我必償還。”
眾人說：“你未曾欺負我們，虐待我們，也未曾從誰
裡受過甚麼。”
撒母耳對他們說：“你們在我手裡沒有找著甚麼，有
和華和祂的受膏者今日為證。”
他們說：“願祂為證。”（撒上一二：1-5）

我們多麼願意，所有離任退休的領袖，都能講這樣的話。許多下台的領袖，被發現貪污肥己，或獨裁害人敗德的惡跡；有的還被關在監裡。但神的僕人下場不同。

我們仿佛看見，年老的撒母耳，站在那裡，腰背挺直，眼眸瞭亮，一點沒有愧色，坦然的等候會眾的回應。他的良心坦蕩，替自己的一生，作圓滿的總結論。

我們多麼盼望，在幕落的時候，自己也能這樣下場。

他說：我一生“都在你們前面行。”這是真的表率，真的領導，作眾人的榜樣。是“在前頭走，羊也跟著他”的真正民牧（約一0：4）。是在“羊群前面走的公山羊”（耶五0：8）。

撒母耳的一生，像一張潔無染的紙，展開在全民面前。

他們中間，有年紀大的人，該會記得，年幼的撒母耳，在示羅祭司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老祭司的兩個兒子是惡人，惡聲昭著；但撒母耳沒有受他們的影響。他絕沒有效法他們，絕沒有染上一點惡行，就像他身上所穿的細麻衣那樣的純潔無瑕（參撒上二：12-19）。

當人民信仰衰退冷淡的時候，“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神揀選撒母耳，作祂的器皿。

但
為
把

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從
到別示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
先知... 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
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上三：19-21）

這可以顯出少年的撒母耳，是何等的忠心於主的託付，以主的事工為己任；又是何等的勇敢，不問人歡喜不歡喜總是傳播主的心意。

工作，工作，辛勤忍耐的工作。不論得時不得時，總是忠心傳道。終於神使人民的心意回轉，傾向耶和華，大復興臨到了；仇敵非利士人的攻擊，也隨著來到。以色列人只看見人，看環境，因而懼怕。但撒母耳仰望神，向神呼求獻祭。神顯出大能，攻擊非利士人，收復失地。

撒母耳記念感恩，知道這不是出於自己的能力，“將一塊石頭立在米斯巴和善的中間，給石頭起名叫‘以便以謝’說：‘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撒七：2-14)

他不像有些人，在苦難時利用神，到成功時歸功於自己，立紀功碑歌頌自己，榮耀歸於自己。他立石永遠不忘記神的恩典。

到作完了轉移時代的工作，撒母耳絕不佔住寶座不放。功成身退的時候，他說：“我在這裡。”用不著出國遠避，這是領袖負責到底的態度。

最後，年老的撒母耳有始有終。他仍然說：“至於我，我斷不停止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我必以善道正路指教你們。”(撒上一二：23)

有的領袖們，既老又衰，只差未進墳墓，卻堅持抓住大權不放。有的像莎士比亞劇中的李耳王(King Lear)，不負責任卻

定要權威。這都會給別人很大的麻煩。撒母耳卻全不是這樣。他不要權柄，只盡義務(那也是祭司的權利)，為全國代禱，不停不休，死而後已。這是何等的忠心！

我們曾看到不少人，在場上賽跑，起步時跑得很好，但到終點卻被淘汰，甚或中道落出。很可惜，在主的工場上，也多有類似的情形。

葛培理(Billy Graham)青年時，在美國有另外的三名青年布道家，看來更有恩賜，更有聲望，更具吸引力，前景都比葛培理好。但到年老髮白的時候，其餘的都跌倒，退後，只剩下他一人，仍然為主所用，跑得好，跑到底。這真可以叫青年人多加思想，留意自己的腳步。

撒母耳所立的繼任者掃羅王，就是一個悲慘的失敗例子，起初那麼出人頭地，至終被神棄絕。所羅門更為可惜甚麼都比別人好，智慧空前絕後，財富勝過列王，榮華富貴也盛極一時；晚年卻那麼糟，崩逝之後，遺留給後世的是國家崩裂。

撒母耳一生敬畏神，工作生活都為榮耀神。他是聖經中極少數近於完全的人之一，從幼年，到青年，而中年，到老年，都可以作我們的榜樣。

願我們能信心靠主，為主而活，持身立志榮耀主名，不枉此生。

濁世獨清

但以理卻立志... 不玷污自己(但一：8)

國破，家亡，被擄到異邦，人生還能沈落到比這更低嗎？

從這最低點，被當世最有權威的王選中，養在王宮，“王派定將自己所用的膳，和所飲的酒，每日賜他們一分，養他們三年... 好叫他們在王面前侍立。”(但一：5) 人生還有比這個更好的際遇嗎？

少小離家的孤兒，在這樣環境，得王特別的寵眷優遇，真應該視為殊榮，感恩戴德不盡。誰都會跟蜀漢的廢帝安樂公劉禪一樣，說“此間樂，不思蜀”吧？

但但以理與眾不同。

“但以理卻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所以求太監長容他不玷污自己。”(但一：8)

人看為光榮。他看是玷污。虧他說得出口，不但不謝恩大喊萬歲，反把王的恩典稱之為“玷污”！

這樣的人真是少數。但以理與別人不同。他敢於與別人不同。因為他立足點與別人不同，所以看法不同。

巴比倫王“是那金頭”(但二：38)，正當“黃金時代”的巔峰，國家進步，豐富威榮，舉世無可倫比。把這樣的王跟小賤俘虜放在一起，簡直是不可想像的事。但以理卻說是不甘願被“玷污”，是不識抬舉，是荒唐，是失常，就是不能說是合理的。

但以理卻是超常的人。

如果一個人心裡想的只是錢財，地位，那些屬地的東西，就成為他的衡量標準。他談論的是那些，追求的是那些，遇到事情，就以那些為判斷。

人的看法和想法，決定他自己的價值。沒有別人能估定你的價值，是你自己標定的。如果你看自己是沒有價值的奴才，你就命定必須有主人，屬於他，服事他。

相反的，如果你相信：“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20)，就不會自甘卑賤，就不會沒有原則，以辱為榮了。

上個世紀末，在美國德州有一位傳奇性人物，就是不學有術的西部法官名叫辟恩(Roy Bean, 1825?-1903)。他身兼酒館主人，法庭就便設在店裡。在當地，他的話就是法律。

約在一八八二年，發現一具無名屍體，身上藏有槍，袋中有四十元美金。他宣判該名死人，犯有非法藏帶武器罪，罰款四十元。然後，把錢收入自己口袋裡。

有一次，一名愛爾蘭鐵路工人，開槍射殺一名中國人。他有名的庭諭是：“殺人有罪，律有明文；但殺死個‘支那蠻’於法無據，不予受理。此判。”

當然，他不是亂來。理由是，愛爾蘭人性喜揮霍，照顧酒館很多；中國人儉約吝嗇，不給他生意，所以該死！

“有錢斯有理”的律，在各時各地，大致是通行的，極少用得著修正，不過有的個案並不明顯的極端而已。

但屬主的人，與世人不同，有其屬天的標準。聖經說到世人所重所追求的，與信徒不同：“他們[世人]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腓三：19,20)。

聖經又說到屬主的人，與眾不同：“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

你應該效法但以理，作聖潔的人。

約拿單與大衛

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撒上一八：1)

朋友之間的愛，是非常可貴的。到現在我們還用“約拿單與大衛”來表明真摯的友愛。

大衛自己的話，在哀悼約拿單時說：“你向我發的愛情奇妙非常”(撒下一：26)。這是大衛的“弓歌”裡的歌詞，教導猶大人。這表明約拿單對他的愛之深，在猶大中是人盡皆知的事實，作不得假的。

無歧的愛

他們的結識，是在大衛殺死歌利亞之後。約拿單跟大衛第一次見面，就決定全心愛他。

為甚麼呢？因為他們二人有相同的地方。

約拿單相信神。相信神的人，看見敵人來了，就躲在山洞裡，似乎不大像那回事。他相信“耶和華使人得勝，不在乎人多人少”（撒上一四：6）。

大衛也是這樣的看法，這樣的信念。以色列人看見非利士人的大個兒歌利亞，先就怕起來，認定敵人是不可克服的，認定自己必敗。但大衛不同，他有自己的信念。他認為只堅持不出戰，是“以色列人的恥辱”，他說：“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是誰，竟敢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呢？”（撒上一七：26）他不輕視自己的地位，更看重神的榮耀。

大衛信靠神的能力。他面對那軀體偉大過他許多的非利士人說：“你來攻擊我，是靠著刀槍和銅戟；我來攻擊你，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撒上一七：45）結果，神顯大能，藉他的手殺死歌利亞，為神的民施行拯救。

約拿單和大衛正是認識相同，莫怪能英雄惜英雄。他們之間，絕沒有鉤心鬥角，絕沒有分爭歧見，而同心若金相契相愛，相期為主，真值得我們效法。

今天，我們何等需要這樣的人！

無忌的愛

“約拿單愛大衛如同自己的性命，就與他結盟。約拿單從身上脫下外袍，給了大衛；又將戰衣，刀，弓，腰帶都給了他。”（撒一八：3, 4）

這是何等美好的訂交開始！

愛別人如同自己的性命，就完全解除武裝，不設防。這是推心置腹，沒有猜疑，可以全部交託。如果大衛想加害於約拿單，是容易不過的事；但他絕對不會，約拿單也完全相信他不會。大衛向約拿單說：“我若有罪，不如你自己殺我，何必將我交給你父親呢？”（撒上二〇：8）如果約拿單動手，大衛絕不會抗拒；不過，那樣的事在他們中間沒有可能發生。

無己的愛

約拿單不懂得“天無二日，民無二主”的話。

掃羅只想到家天下，對約拿單說：“耶西的兒子若在世間活著，你和你的國位必站立不住。”（撒上二〇：31）

老王看得很準。但是，約拿單為了朋友，自己甘願作小傻瓜。在掃羅迫害大衛，到了必欲殺之而甘心的地步約拿單還是趁機會跑到山林裡見大衛，使他倚靠神得以堅

固，並對他說：“不要懼怕！我父掃羅的手，必不加害於你；你必作以色列的王，我也作你的宰相。”（撒下二三：17）

這有多難得！為了朋友，為了正義，約拿單不惜違背父親的亂命，跟大衛站在一邊；更難得的是，他全不為自己利益著想，自己肯下寶座，肯作第二人，而且他雖然比大衛年長，卻願輔助大衛。作宰相固然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但很奇怪，就是有很多人願在萬人之上，卻不願作那一人之下，結果是同工最難尋。

啊！肯捨己像約拿單這樣的人，多麼可貴！

無極的愛

約拿單與大衛彼此立約：“你要耶和華的慈愛待我，不但我活著的時候免我死亡，就是我死後，耶和華從地上剪除你仇敵的時候，你也永不可向我家絕了恩惠。”（撒下二〇：14,15）

以後，大衛照神所應許的，作了以色列的王位，約拿單因為隨掃羅與非利士人交戰陣亡，屍骨早寒。大衛卻絕不是那種“人在人情在”的人。他不是言而無信，說過就忘的政客。

照當時的慣例，新王朝可以承受舊王朝的一切，剪除前王的親族。大衛代替掃羅為王，也照樣承受了掃羅的府庫和后妃（撒下一二：8）；如果他要殺滅掃羅的後代，又有誰可阻止？

雖然說，他要為約拿單的緣故，“恩待”掃羅的遺族，但又有誰知道那不是政客的“承諾”？所以洗巴聽了消息，來向大衛舉報。

大衛王果然因為約拿單的緣故，恩待他的兒子米非波設，將掃羅所有的一切田地歸還，而且叫米非波設與自己“同席吃飯，如王的兒子一樣”（撒下九：1-13）。照例殘廢的人，不可以進到王面前（撒下五：6）。

米非波設的腿雖然是瘸的，但大衛每天看見他的臉，像約拿單一樣，就想起他的父親，想起他們之間的友愛相契，和在神面前所立約，永不忘記向他施恩。這就是恩典是不當得而得的。

我們本是不配蒙恩，只是當滅亡的族類；但神因祂兒子耶穌基督的救贖恩約，竟允許我們進到祂面前，因為我

們穿上了耶穌基督，神看見我們就看見了祂的愛子耶穌基督，像大衛看見了米非波設的臉，就想起了約拿單，想起了他們之間的愛和所立的約。這是多麼的美好！

末世人心，更趨向自私，愛心冷淡，在教會中也不免受世風感染。我們真應該效法約拿單和大衛的榜樣，樹立美好的見證，為真理發光。

超越的愛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約一三：34)

如果我們讀這經文，只讀到“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就會覺得主耶穌的命令全無新意。

每一個教師或領袖，都會叫跟從他們的人彼此相愛。否則互相仇恨猜忌，不用多久就分崩離析，以至煙消雲散還剩有甚麼可教可領的人？誰曾聽到過跟這相反的教導？

主的新命令實際上是這樣：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

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一三：34, 35)

簡單說，主是要求我們作祂門徒的，像祂愛我們那樣的彼此相愛。因此，稍後祂又重申說：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你們若遵

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約一五：12-14)

主在這裡更進一步，清楚的說明了祂新命令的內容。

命令必須有清楚的界定：主所要求的，是我們要像主愛我們那樣的彼此相愛，就是到為朋友捨命的地步。

主所要求的，是祂自己已經作過的。祂不要求別人作自己不曾作，或不願作的事：“像我愛你們一樣”。這也是說，低於這個標準，主也不會滿意。

命令必須有實在的行動：“遵行我[主]所吩咐的”。

“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是說愛心是世上眾人看不見的，必須化為行動，人才看得見。

遵行了主的命令，必然有預期的效果：“眾人[世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主]的門徒了”。這是真實的見證。

我們不能懷疑主所應許的效果。我們不能怪世上眾人看不見，而更加著力宣傳。我們該誠實檢討自己到底作了沒有。

我們不難發現，所作的並不能夠叫自己滿意，更不用說滿足主的心了。

問題出在哪裡？有兩方面：

一是不夠。不夠長，像現在一般人，甚麼事都要求速效，饒恕弟兄到七次，就以為夠久了，變得不耐煩起來。不夠闊，只愛我的甚麼人，我的門，我的類，願天堂的門變得更窄些才好。不夠高，總是在愛的表面之下，還有點甚麼低下的動機，欠缺高純。不夠深，惟恐人不知，惟願人看見，惟求得報償，只在人眼前作。

一是不能。人的本性是邪惡自私，沒有可能活出主那樣的愛。只有求主更新我們，得著屬天的生命，藉聖靈治死肉體的惡行，時時連於主基督，結出屬天的果子。

謊言的避所與誠實的盾牌

我們以謊言為避所，在虛假以下藏身(賽二八：15)
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詩九一：4)

我們在人生中，難免遇見風暴，或遭受難處，是我們未曾預料，不能防備的。當然，我們寧願不遇到這些。但既然遇到了，而自己顯然又沒有力量抗拒，怎麼辦？

有的時候，人作了不該作的事，卻想叫別人以他為聖賢；或感到渺小軟弱，想隱藏自己的真相，顯露給人另一副偉大的強者形象，怎麼辦？

有一個人類用之已久的方法，從亞當以後就傳下來的方便之法。

當該隱殺了他的弟弟亞伯之後，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兄弟亞伯在哪裡？”

該隱說：“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嗎？”(創四：9)

該隱一口氣撒了兩個謊。他是說：“我兄弟是有兩條腿的活人，他跑到哪裡去，我怎管得著？”實際上，他完全知道，死人不會跑，而且知道他自己幹的事，和他兄弟現在哪裡。

但是，人的虛謊怎能瞞得過真實的神？

大衛犯了姦淫的罪，又企圖用虛謊遮蓋，結果進一步演成殺人。(撒下一一：1-27)大衛坦白對先知拿單認罪：

“我得罪耶和華了！”(撒下一二：1-13)

大衛向神禱告說：“神啊，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堅定]的靈。”(詩五一：10)因為人犯了罪，就懼怕，要以虛謊作避難藏匿的地方，需要脫離需謊，才可以歸向誠實的神。

我們是生活在虛謊文化中，舊人的習慣就是虛謊。虛謊可以保佑你不受傷害，無災無害，是救苦救難的萬應妙方。

只是有一個問題：神恨惡虛謊。

神“所喜愛的是內裡誠實”(詩五一：6)。

人到神面前，必須是誠實沒有虛偽，絕不能假冒為善。一件人人基本上都能作，也都該作的事，就是向神認罪，棄絕虛假，歸向真實。

當你這樣作的時候，臨到患難的時候，可以投靠神，祈求祂的保守拯救：“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詩九一：4）。

小盾牌輕便易於攜帶，是裝備用以攻敵的；大盾牌堅固，是用以守護，真是可攻可守。

耶和華神是日頭，是盾牌，
要賜下恩惠和榮耀。

祂未嘗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

（詩八四：11）

謊言的避所是靠不住的。“冰雹必沖去謊言的避所，大水必漫過藏身之處”（賽二八：17）。這是全然的敗落。只有主永遠是可靠的。“所以主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在錫安放一塊石頭，作為根基，是試驗過的石頭，是穩固根基，寶貴的房角石，信靠的人必不著急。”（賽二八：16）

怎樣投靠祂呢？聖經說：

我說：“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

你就赦免我的罪惡。

為此，凡虔誠人都當趁你可尋找的時候禱告你，大水泛濫的時候，必不能到他那裡。

你是我藏身之處；

你必保佑我脫離苦難，

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詩三二：5-7）

這裡說得很明白，

投靠的途徑：認罪而得赦免；

投靠的時間：趁可尋找拯救的日子，及時尋求主；

投靠的效果：得保守，免滅亡，而享救恩之樂。

在這世上有苦難，而且苦難要相續而來，加深加重；但在主裡面有平安。感謝主！

遵行的人

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路一一：28)

以色列的婦女，所最盼望的，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由她誕生。所以彌賽亞被稱為“婦女所羨慕的”(但一一：37)。

及至時候滿足，主耶穌照聖經神的應許來到世上，成為肉身的道，住在世人中間，見證神的恩典和真理。祂口中流露出來的恩言，像甘霖降在乾旱的土地上，滋潤人的心。

眾人中間有一個女人大聲說：“懷你胎的和乳養你的有福了！”耶穌說：“是，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路一一：27, 28)

那女人看見主所行的，聽見主所教導的，大為感動；她所說的話，是由衷的稱讚，也肯定祂是婦女所期盼的彌賽亞。

主所作的回答，並不是尊崇，也不是否定祂母親馬利亞的地位，而是強調聽道而遵守的重要。肉身的關係固然有其重要性，但聽了神的道，信而遵行，是得永生之福的起始；永生是是不可缺少的，是更重要的。“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是神愛世人的極至，也是神差祂兒子道成肉身，降世為人的目的。

信是聽來的(羅一0：17)，是聽基督的話。但是聽了話，變成一大堆資料，又有甚麼益處？知識不是不重要，但還要相信接受，進而遵行。

行為不能代替信心。但有了信，不能沒有行動。信是行動的種子；行動是信的果子。

有一個地方，嚴重的疫病流行，染病的人必死。有人知道一個大好消息，在不遠的地方，有唯一的特效藥，一服必然痊癒；只是有一個問題，藥價貴得要命，沒有人付得起。於是，只好在死亡的陰影下，人人坐以待斃。有一天，遠方來了一位尊貴富有的王子，原來他擁有那特效藥的專利和全部的藥品，只要肯去承認自己有病，就可領到所需要的藥，而且是完全免費。你想，知道這消息的人，又真實相信了，會去行嗎？

這正是世人的情形。

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罪的工價就是死。只有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為人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代替人受死；死後三天，又復活了，升上高天，賜下新生命，就是永遠的生命。救恩是不用付工價的，也沒有人付得起。只要相信，就可以得救。但信了主的人，必然願意別人也得知這好消息，而且永遠感謝為他成就救恩，付出生命重價的救主耶穌基督。

這樣相信的人，絕不只是口裡說說而已，而是甘心遵行主的旨意，結出果子與所蒙的恩相稱。因此，聖經說得很清楚：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

也因著信——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
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

上面的經文，引自以弗所書第二章 8 至 10 節，這樣的排列，可以使我們更清楚的看見：

救恩的道路：是在於因信接受神的恩典，不在乎行為；

救恩的來源：神在耶穌基督裡作成的，人不能增加甚麼；

救恩的目標：為要叫我們行善，向世人見證；

救恩的果子：聖徒成就神的旨意，在行為上榮耀神。

很多人忽略了啟示錄的目的：“那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啟一：3）主絕不是給啟示滿足甚麼人的好奇心，而是叫人遵行而得福。哪裏來的生意人，把它變成好奇者有福？

這樣，“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是神國裡陳列榮美的展品，要顯明給後來歷代的人看，像星群各有各的榮光（林前一五：41），彰顯祂的榮耀。讚美主！

活水泉源

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耶二：13)

達文西(Leonardo de Vinci, 1452-1519)說：“那能到泉源的人，不就飲於水罐。”這自然是指的藝術方面，但在信仰上更是如此。

誰曾體驗到口渴的感受？

旅行在曠野的路上，覺得似是忽然染了病，渾身的力氣，都隨著流出的汗而消失了，行囊不知如何加重了許多疲乏吸住兩條腿，好像要一直墜入地心。

那時，如果能尋得水，只是平常的水，喝進口裡，也變成瓊漿，使力量增長，精神清爽，仿佛成為新的人。

神是活水的泉源，各樣的恩賜都是從祂來的。但以色列不肯信從祂，卻去另外尋求，奔走，以為外邦人比他們更發達，是偶像幫助的結果。還有一個原因：水流是繼續流去的，不知流向何處。如果斷絕了怎麼辦？從沒有河流發給供應保證。但如果自己鑿個存水的池子，聚水今天可用，明天還在那裡，才是安全的長久之計。

神是看不見的。偶像是看得見的。神的應許是看不見的，錢財是看得見的；所以錢財可以造偶像，也可以作為偶像，給人倚靠。但神說：

“我的百姓作了兩件惡事，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為自己鑿出池子，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以色列是僕人嗎？是家中生的奴僕嗎？為何成為掠物呢？”

那正是離開神的結果(耶二：13, 14)。你今天以為聚了許多的水，非常得意。明天去看，水不見了。原來池子破裂，存不住水。歷史上有些國家，政權，現在都變成敢池子，不能幫助人解渴，只給人失望。

你是否連在主活水的泉源？

下一代的領袖

摩西召了約書亞來(申三一：7)

達文西(Leonardo de Vinci, 1452-1519)早年的時候，跟弗羅棱斯的名師維勞其奧(Andrea del Verrocchio)學畫。當他快二十歲時，師徒合作一幅耶穌受浸，其中有一個天使，栩栩如生，一張小孩子的臉，呼之欲出。那正是達文西所畫的。老師所作的其他人物，雖也是佳作，但相形之下，顯得呆板得多。維勞其奧從此不再作畫，讓達文西獨擅勝場。

達文西果然不負師望，在繪畫，雕塑，建築，以至科技，詩歌，都有卓越成就，成為文藝復興時期的名家。

承認別人的成就，是偉大的品格，但也是很不容易的事。

許多人好名逞勝，爭權奪利，妒賢害能，寧肯看著誤盡天下蒼生，而不願見別人比自己好，或有可能比自己好這顯出人的劣性。

據說，馬其頓王腓力，連對他的兒子亞力山大都存妒忌，雖然明知兒子是天縱英才。因此，作人的輔佐很難，作接班人更苦，常會成為整肅的對象。而大事業沒有輔佐沒有接班，情形自然不堪問聞了。

但神的僕人不能如此存心。神國事工，不容如此損害。如果祛除自私惡念，必然會是另一種作法，帶來另一番氣象。

且看使徒保羅吧。

他在寫新約書信的時候，有一個習慣，非常好的習慣，常是加上同工的名字。有時是“和提摩太”(林後一：1)；有時是“保羅，西拉，提摩太”(帖前一：1 帖後一：1)；而在哥林多前書，則是“同兄弟所提尼”(林前一：1)。再書信的後

面就提名問安。在書信文中，也提到許多名字，約有百人有時還加敘他們的貢獻，常有個別而適切的推重的話。他所以這樣作，表明他欣賞別人的長處，間接也預備了將來承續事工的新領袖。

摩西在曠野領導以色列人四十年，他也用幾乎同樣長久的時間，訓練預備約書亞。約書亞能帶兵打仗，摩西就讓他獨當一面，專任其事。這樣，預備好了他作接班的人一旦摩西離世，絕不會出現領導乏人的危機。

簡單嗎？這該是誰都想得到的事。不過，人的智慧可以達到的，私心卻使他走另一個方向。

掃羅知道大衛秀出群倫，是國之棟梁；妒忌卻告訴他，此人是心腹大患，必欲除之而後快。大衛打了勝仗，驅逐非利士人，開疆拓土，有功邦國；掃羅卻跟敵人同情，心裡不舒服，惡鬼附體。只有鬼迷心竅的人，才會這樣倒行逆施。妒忌引鬼來(撒上一九：8-10)。這不是自壞長城是甚麼？

如果掃羅會理性的思考，重用大衛；等時候到了，大衛作王，他也是自己的女婿，約拿單作宰相，豈不比王朝只有一代而絕好得多？那是多麼理想，將成為千古佳話。掃羅也就不至兵敗喪生，頭顱不保，永遠蒙羞了。

但掃羅不顧大衛對他的寬容和不抵抗原則，一意孤行，趕盡殺絕，終於把他趕出了國境之外。等到強敵臨境，已經沒有勇敢善戰的大衛可為國之干城了。他弄到眾叛親離的地步，連他同族的弟兄，也轉而幫助大衛(代上一二：2, 29)，可見其可憐的境況(撒二一：7, 8)，終日自危，哪還有生活的樂趣？有

不少的背叛，正是狹心惡性的壞領袖所造成的。

要這種類型的領袖，為主的國度著想，是不可能的；但他們的作法，連為自己的利益，都不難看出，是極為不智的。

“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羅一五：4)

願我們今代的人，因此得著鑑戒，為主的國，不懷妒忌，而能彼此相容，相重，相愛。

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

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林前三：10)

耶穌基督是唯一的根基，在祂以外別無救恩。但蒙恩得救的人，所作的建造可能有所不同，結果也自然不同。

聖經說：“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7)。

照經文的原意，這自然是信徒使用財物的原則；但又何嘗不是自然界的法則，和一般的生活法則？因此，值得我們留意遵守。

救恩誠然是神白白的恩典，但不是廉價的；是神的兒子用自己的生命，付上了流血的重價，是信祂的人，罪得赦免，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保羅是個不懂得寫報告的人。讀保羅書信，再加上使徒行傳，都不如今天的宣教報告動人；他甚至給人一個沒有搞通教會增長的人，所以沒有轟轟烈烈的工作，具體的數字，也沒有造成英雄的形象。保羅說：

我照神所給我的恩，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立好了根基，有別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

別的根基。(林前三：10,11)

你看見保羅的作風了嗎？他注重“根基”，那是人看不見的工作，他卻花下了那麼多工夫！他不堅持自己的地盤，讓別人在上面建造。誰得了名聲和稱讚，他都不在意他不求快，步急功好利，也不跟誰比高大，趕快堆積草木禾芥。那樣的認真為了甚麼？

因為他相信有主，知道主的審判。看他的工作，經得起時間的考驗，在主來的時候站立得住(帖前二：19)。

簡單的誠實話

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見大衛(撒下一二：1)

神尋找能給祂使用的器皿。這樣的人，必須是誠實的人，而且忠誠傳神的話。他不必須是有名的人，也不一定有過人的才能，不一定要作許多的工作；但他所作的或多或少，必然是重要的，而且有永久的價值。

其中一個這樣的人，是先知拿單。

你就是那人(撒下一二：7)

先知拿單想必是個文學家。他寫了君王傳記，而且很會講故事。

當大衛與拔示巴犯罪，神差拿單去見大衛。他見了王，先講一個故事給王聽：一個不義的富人，牛羊成群，當有客人來時，竟強取窮鄰居唯一心愛的羊羔。這個動人的故事，激起大衛的良知和義憤。

但不止於此。在必要的時候，先知像獅子一樣。他直接的指著王的鼻子說：“你就是那人！”接著，歷歷數出大衛王的隱惡，並嚴厲的宣告神的報應。這是神僕人的尊嚴，敢於責備人，他必須這樣。

結果，大衛接受了責備，完全承認自己的罪說：“我得罪耶和華了！”(撒下一二：13)並且徹底悔改，寫下了懺悔的詩篇(詩五一：)，也得神的赦免。

藉先知拿單賜他一個名字叫耶底底亞(撒下一二：25)

感謝神，祂不永遠懷怒。誠心認罪悔改，就得神的恩典，“必有慈愛四面環繞他”(詩三二：10)。先知拿單再次奉神的命去見大衛王，是在所羅門生下來的時候。

先知這次帶來的，是喜樂的信息：耶和華賜給這新生的王子一個名字，叫“耶底底亞”，意思是耶和華所愛的。

這不但是一個適時的好消息，相信對孩子的父母，也是蒙恩的確據，是極大的安慰。

神的僕人有祭司的職分，使人與神和好，領受屬天恩惠。

拿單對王說：“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撒下七：3)

大衛蒙神的大恩，也會感念神的恩典。他安居在香柏木的宮中，而神的約櫃反在帳棚幔子裡，使他心中不安，因此，立願為神建造聖殿。

先知從人的觀點，欣賞大衛愛神的心志，覺得在原則上是件好事，該能合神旨意，得神喜悅。因此，他順口說：“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因為神與你同在。”

神的僕人到底是人，有人的性情。承認自己的人性，有時也可能有錯失，並不是可恥的事，正是當有的誠實。彼得承認“我也是人”（徒一〇：26），不受非分的崇拜。保羅承認他有自己的意見，又說：“我也想自己是被神的靈感動了”（林前

七：25, 40）。倒是有的人自己說話，稱作是主說的，用方法牢籠人，是妄稱神的名，是不應當作的。

神的話臨到拿單說：“你去告訴我僕人大衛說，耶和華如此說：‘你不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代上一七：3, 4）

人說的話，雖然原則上是對的，但不一定合乎神的旨意，因為神對人有時會有個別不同的引導。

只知道一般原則的人，可能是文士，是倫理學家，是經學家；但有神特別的指示，明白神的旨意的，是先知，因為他像鷹一樣飛得高，所以看得遠，可以引導時代。

拿單有從神來的特別信息，告訴大衛說，他愛神的心，已經蒙悅納，但他作戰士，流過許多人的血，神的旨意不要他建殿，而是要他預備材料，由所生他的兒子所羅門，繼承王位，完成建造聖殿的工作（代上二八：2-7 一七：4-14）。

大衛聽了，歡然領受，感謝神的應許。但人的反應如何，不是神的僕人所顧慮的。

拿單明白了神特定的旨意，所以在在大衛年老，立嗣未定的時候，他不曾迷亂去跟從非神命定的亞多尼雅，而始終認定所羅門王（王上一：10-40）。清楚明白神的旨意，才可以作合神心意的工作。

單拿拿單作榜樣

聖經記載拿單所作的事，說的話，都不算多。他在當世是一個可以被忽略的人物，到今天，也不是頂為人熟悉的聖經名人。但他是一個關係時代的人。

更要緊的，他是一個神忠心的僕人。今天，我們這時代所最需要的，正是這樣的神的僕人。許多的名人，扛著基督的招牌，作了些轟轟烈烈的事業；不過，跟拿單比起來，就顯得不夠尺寸了。

有的人一不得罪人為宗旨，以犧牲原則為有愛心，惟人的喜悅，凡領袖都是偉大的，當權者永遠是對的，見了王就矮下去，奴顏婢膝。這樣的人，哪能指責人的罪惡？哪敢傳神的話語？哪會有神僕人拿單的風骨和勇氣？

有的人似乎難以了解神赦罪的恩典，不會體貼神的心意，不能同情人的軟弱；人一有過失，他就先代神行了審判。聖經說：“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加六：1）。如果不給彼得第二次的機會，

拒絕馬可再“在傳道的事上於[保羅]有益處”（提後四：11），教會歷史豈不是要另一個寫法？

神的僕人應該像拿單一樣，公義與慈愛平衡；認識自己是人，就行動表現像人，另一方面，卻要有神特殊的信息，認定神的旨意，遵行神的旨意。

神宣召的傳道人，不是盡談論些玄奧的事，必須說到實際的人，學習伸出指頭，向面對的人說簡單的誠實話。

主啊！求你興起不討人喜悅，不為自己利益打算的人來，只認定基督，高舉基督，使你的名的榮耀，你的國度得擴展。

亂世忠貞

巴西萊... 供給大衛和跟隨他的人(撒下一七：28, 29)

逆子押沙龍的猝起叛亂，迫使大衛王倉皇離京逃難。以色列的社會秩序，因而混亂。就在這樣板蕩的局勢之下許多人各自作道德上的決定，而各人的品格，也顯露出來。

首先，謙恭下士的王子押沙龍，野心暴露，原來他是要取父親的王位而代之(撒下一五：1-11)。他所作的，竟

是為的籠絡人心！時候到了，叛黨的羽翼豐滿，他就佔據列祖廬墓所在的希伯崙，在那裡乘機舉事，公然稱起王來。

押沙龍很懂得羅致人才的重要。他請得最負盛名的智囊亞希多弗為他畫策。人民很容易被引誘，向得勢的靠攏，盲從新領袖的一天天漸漸增多，看來很有席卷全國的形勢。

以色列的常備軍數目不多，形勢迫人，大衛王只得帥領跟隨的人和家眷，渡過約但河，往東北方向走去，到了瑪哈念暫時安營歇息。押沙龍聚結群眾，也隨後追趕來。

在這眾叛親離的情勢下，有的人看風轉舵，以為大衛天命已盡，他的時代過去了，就落井下石，而且“乘風揚土”：

掃羅族基拉的兒子名叫示每...在大衛對面山坡，一面行走，一面咒罵，又拿石頭砍[大衛]，拿土揚他。王和

跟隨他的眾人，疲疲乏乏的到了一個地方，就在那裡歇

息。歇息。(撒下一六：5-14)

這是十足的小人頭臉，我們到處見得到，更不幸的是，可能隨時遇的著。

但忠貞的人士，也在這樣的情況下表現出來。

真朋友戶篩

戶篩知道了押沙龍造反，本來預備追隨大衛，共赴國難。但大衛王認為他無勇無力，多他一個人發生不了甚麼作用，卻足成為累贅。所以特別授意，要他回去，假作投靠新王，可以破壞亞希多弗的計謀(撒下一五：32-37)。

所以我們要有廣闊的心胸，不要定認跟我們在同一小圈子的，才是同志。戶篩後來發揮了最大的運作，破壞了亞希多弗的計謀，是中興致勝的第一功臣(撒下一六：15-一七：23)。

真效忠的以太

跟隨大衛王多年的人，竟然入了造反的陣線。這是多麼叫人寒心的事。

另一方面，卻也有新進的人，臨危不變。
大衛王意外的發現，在跟他的人中，有個非利士的迦特人以太！
王對迦特人以太說：“你是外邦逃來的人，為甚麼與我們同去呢？你可以回去，與新王同住，或者回你本地吧！你來的日子不多，我今日，怎好叫你與我們一同流沒有一定的住處呢？你不如帶你的弟兄回去吧！願耶和華用慈愛誠實待你。”以太對王說：“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又敢在王面前起誓，無論生死，王在哪裡僕人也必在那裡。”（撒下一五：18-21）

這話聽來耳熟吧？如果是，那正是拿俄米的外邦媳婦路得所說的。在同樣看來沒甚麼希望的環境中，同樣在王解除他義務的情形下，說出這樣的話，真是聲同金石！

以太跟隨王，忠勇奮戰，最後，得到報賞，忠心愛主不是徒然的。

無條件愛主的巴西萊

在大衛王行情極低的時候，卻有雪中送炭的人，基列人巴西萊。

巴西萊年紀老邁，已經八十歲了。王在瑪哈念的時候，他拿食物來供給王；他原是大富戶…帶著被褥，盆碗，瓦器，小麥，大麥，麥麵，炒穀，豆子，紅豆，炒豆，蜂蜜，奶油，綿羊，奶餅，供給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吃；

他們說：“民在曠野，必飢餓困乏了。”（撒下一七：27-29）

如果這樣作，是政治投資的話，可能不是智慧的投資，沒有經過精打細算。巴西萊那麼老了，能等得及回收嗎？大衛資本削弱，能夠翻本嗎？所投上的會不會血本無歸？

在美國獨立戰爭的時候，當時的領袖們，都是殖民地有家有業的人。他們為愛自由，出錢出力，投上了一切，冒的是身家之險，而義無反顧。

巴西萊也是如此。他選擇了立場，為勤王投上了身家，全沒有想，如果大衛失敗了，會有甚麼結果。他只是為了愛，不計較甚麼。後來，大衛王復國還京的時候，他“只要送王過約但河”（撒下一九：36），心願已足。

不求報邀賞，肯不計犧牲的代價，無所為而為的愛，才是單純的愛，發自至誠。這樣的愛，才是最可貴的。他不是外面的表演，不是討誰喜悅的眼前事奉。到王復國成功了，他就滿意了，絕不攘利爭功，這又是何等的心志。

今天，敵基督的勢力仍然猖獗，主還沒有回來。忠貞愛主的人，需要起來，認定受苦的耶穌，堅定不移的跟隨祂，奉獻一切，為主的國度盡忠，直到主再來，同享祂的榮耀。

智慧的婦人

我情願作婢女，洗我主僕人的腳（撒上二五：41）

大衛不是在最得意的時候。雖然有幾百人跟從他，但與掃羅王相比，顯然不成氣候，差得太遠了；而且連那一小群人，也有供應的問題。不是嗎？他還派人來向拿八求食呢！

拿八的愚頑，正是因為他的小聰明。拿八犯了近視的病，一雙勢力眼，只會看現在，對不得勢的大衛，說足了輕蔑譏諷話，全然沒有同情心：“大衛是誰？耶西的兒子是誰？近來悖逆主人奔逃的僕人甚多，我豈可將飲食和為我剪羊毛人所宰的肉，給我不知道從哪裡來的人呢？”（撒上二五：10, 11）

這話的無禮，輕慢，得罪人之深，真是夠了。大衛不是沒有血氣的人，莫怪他聽後受不了。

大衛帥領四百人，帶上兵器，真預備消滅拿八的滿門。

識人識時

愚頑的拿八，卻有個智慧的妻子亞比該。

她聽了僕人報告，知道拿八的錯誤。她立刻預備了二百個餅，兩皮袋酒，五隻收拾好的羊，五細亞烘好了的穗子，一百葡萄餅，二百無花果餅，都馱在驢上，去見大衛求和。

在路上，果然遇見了大衛的問罪之師。

亞比該急忙下驢，俯伏在大腳前。她先認罪，獻上禮物。她說：

耶和華必為我主建立堅固的家。因我主為耶和華爭戰；
並且在你平生的日子，查不出有甚麼過來。... 你的性命
在耶和華你神那裡蒙保護... 我主現在若不親手報仇，
無辜人的血，到了耶和華照所應許你的話，賜福與你，
立你作以色列的王，那時，我主必不至心裡不安，覺得
良心有虧。耶和華賜福於我主的時候，求你記念婢女。
(撒上二五：28-31)

這一番智慧的話，不僅阻止了大衛一時逞怒的行動，救了拿八一家人的性命，更顯出其過人的智慧：

一. 認識誰是主的人。不是但聽人說誰屬主，並且知道從所結的果子，知道他是為主爭戰，不是憑私慾，為自己，知道他有良好的行為見證，無可指責。正確的認人，才會作出正確的決定。

二. 看到將來。亞比該知道，大衛不是長久在山野飄流無定的人，將來必照神的應許作王。我們如果看得到將來，對人對事會有何等的不同。她更要求大衛記念，顯明她是確實的信靠，確信她所說的。

三. 看得見神。亞比該不但相信神的存在，並且知道祂是掌管一切的主，祂會成就祂的應許，祂會伸冤報應。而人所作的事，也要在神的面前負責。

智慧的表現

亞比該不僅這樣說，她的表現也跟其所信所說的一致。

首先，在拿八拒絕，藐視，惡言侮蔑大衛的時候，她肯代夫認錯，善言規勸，獻上禮物和供應，消解大衛的怒氣。但她沒有見異思遷，離棄丈夫另有高就。

以後，拿八被神擊打死亡之後，大衛差人來，想要娶她為妻的時候，她也沒有裝腔作勢推阻，而俯伏在地，謙卑的說：“我情願作婢女，洗我主僕人的腳。”（撒二五：41）這是明智而誠實的表現。

結果，她所委身嫁的不是一名落魄江湖的小頭目，而是尊榮威嚴的以色列王！

信徒啊，你是否有同樣的認識，作出同樣正確的選擇？

現在跟隨受苦的耶穌，與主“在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啟一：9），像亞比該跟從大衛，經歷哈基拉山的孤單危難，在迦特異邦的飄零，奔波顛沛，最後才得登上王后的寶座，得著榮耀的基督。

願我們不只為肉體活著，愛今世的宴樂，靠無定的財富。要注定期將來，投資永恒。

有遠見的選擇

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來一三：26）

如果倚靠深度近視的人，為你選擇所行的道路，是不大妥當的事。

不過，即使是看得遠的人，他們的看法，也不一定會被接受，甚至會遇到反對和極大的困難。

在一六零九年，加利略（Galileo Galilei, 1564-1642）從荷蘭人學得用複合鏡片製造望遠鏡。他把那新製品帶到威尼斯，極受歡迎，因為可以用於海上遠航的船隻。但是

當他轉而用那簡單的初型望遠鏡，向天空看的時候，批判和強烈的反對就來了。有人指為所見的是魔鬼使者的邪術幻象。到他發表觀察木星和土星，發現有好幾個月亮，更被誣指為“異端”，像哥伯尼一樣。最後，被軟禁家中，悵鬱逝世。

聖經中的信心英雄，都是看得遠的人。因為看得遠，他們會作與眾不同的選擇。但他們的選擇，不一定立即受大眾的歡迎，還常會給他們帶來麻煩和痛苦。

摩西是個看得遠的人。

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他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得的賞賜。他因著信就離開埃及，不怕王怒；因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來一一：24-27）

這實在是一個偉大的選擇，也是困難的決定。跟著來的是非常的意志和行動，漫長的痛苦。但結果是改變了歷史，成就了神奇妙的旨意。

摩西從小被法老的女兒收養，長大在埃及王宮。環繞在這小王子周圍的，是常人畢生難得一見的財寶奇珍，享受無比的榮華，各樣的享樂，只要是想得到的，無不具備過的是何等的生活！如果他以此為生命唯一的意義，真該滿足了。

在這樣的豐富尊榮裡，真夠吸引任何人每天注意這些，再不必用頭腦作別想了。

奇怪嗎？摩西卻甘心選擇了受凌辱！

有一天，他從王宮出去，發現了還有人過著不如理想的生活。他們在那裡負重軛，在鐵爐邊作苦工（申四：20），作磚，建積貨城（出一：8-14），卻不是歸於自己；他們受督工的嚴厲轄制，足受勞苦，沒有反抗的餘地。

摩西發現，那些人也是人，而且是他同族的弟兄！

他沒有以自己比他們高。他沒有轉身忽視他們。他更沒有以他們為恥。

摩西跟那些被壓迫的人認同，與他們站在一起，要拯救他們，領他們脫出埃及，得以自由，進入神應許之地！

他本來前程似錦，身為王子，可能是埃及王位的繼承者。當時，埃及是世界上文化最高的國家，不僅土地豐饒農業發達，而且比中國早二千年就已會造紙，煉鐵也比中國早，至於醫藥，數學，天文等科學，都是世界最先進的作為如此富強國家的統治者，會是地上最得意的事。

這是常人都能作的選擇，不待智者而後明。但摩西不是常人。他是智者。他“學了埃及人的一切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徒七：22）。他寧可受苦，而不願享福。

有這等事？為甚麼？

摩西的眼睛向著天上。他看到了天上的基督。他看到了永恒，他看見了將來的榮耀，和將來的賞賜。

因此，他作了那看來顯然不合理的選擇。

如果我們和祂[基督]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我想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就不
足介意了。（羅八：17, 18）

我們這些微小而短命的人，住在這微不足道的星球上，所見真是短淺得可憐。舉例來說，“光年”是光的進行速度，一年所行的距離，（每小時六億七千萬哩）；在天文學上，一萬光年不算是個很大的數字。如果有一顆星，早在一萬年前就消逝了，我們在地上，卻仍然會看到它，以為其仍然存在，連全人類歷史上的人，不論如何聰明，也都不知道其死亡。但神完全知道。如果神向我們說，我們只有相信，認定那是事實，而眼見的是虛假。

信心就是相信創造掌管宇宙的神，在時間之外的神，祂的全知和遠見，遠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而這位神竟奇妙的愛我們，揀選我們，而為我們預備了救恩，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女，並且要跟主一同得永遠的榮耀，在祂裡面，一同承受萬有。

求主使我們的心被主的愛所吸引，注目天上，祈求神“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使[我]們真知道祂，並且照明[我]們心中的眼睛，使[我]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的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弗一：17, 18）。

惟有看得遠的人，才可以作正確的選擇，而決定永恒。

神的建築

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來一一：10）

一九二三年，日本東京發生 8.3 級的強烈地震，並且引起大火，造成九萬九千餘人死亡，房屋倒塌或焚毀無算；惟獨新建成的帝國大飯店巍立無損。

在建造期間，這當地首座西方型式的大建築，曾發生許多的問題：費錢過多，建築師要求過苛而不愉快，還有許多的困難；但經過了地震的考驗，人人認為值得了。現在，大家公認設計者美國名建築師萊特 (Frank Lloyd Wright, 1867-1959)，所作的工作，確是有價值的：他在別人看不到的根基上，投下了相當多的錢和勞力。當時可能有人以為是不智，是浪費，是多餘的事；後來才認識他的真智慧。可惜，這只是後見之明。

神為信祂，愛祂的人，經營建造了一座“有根基的城”。神是全智的神，祂所經營的是完全沒有錯誤的，祂所建造的是耐久不會敗壞的。因此，那城是有極良好，穩固不會動搖的根基。

我們在地上，好像亞伯拉罕的情形，是住在帳棚裡，要常常挪移，飄流無定，而且不能耐久。聖經說，我們這“地上的帳棚”，有一天終要拆毀的（林後五：1,2）。“我們在這裡本沒有常存的城，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來一三：14），就是“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來一二：22）。神建造預備了，是要屬祂的兒女們住在裡面，承受為業，並且在那裡事奉祂（啟二一：2-4, 9-27），愛祂，以祂為樂。

聖經又說到這奧秘的城，也是基督的“新婦，就是羔羊的妻”（啟二一：9,10）。這是說，這城是人格化了，如同一個女人。敵基督的“大巴比倫”，是淫婦（啟一七：1-6）。因此，愛基督的真教會，是新耶路撒冷，是貞潔的新婦。也就是說，這裡講的“城”，是人的集合稱，是

有一位在掌權的集團：在巴比倫掌權的，是那惡者撒但；建造並在新耶路撒冷掌權的是基督。

以賽亞書第六十二章 5 節：“少年人怎樣娶處女，你的民[原文作‘子’]也要照樣娶你。”第四十九章 17 節：“你的兒女必急速歸回。”據死海古卷，經文中的“眾民”，或“眾子”，或“兒女”，都是同一希伯來字，可譯為“建造者”。因此，這是說，建造教會的主，要娶教會為新婦。這是多麼好的消息！教會要與她的主成為一體。主永不棄絕她，也沒有誰可以奪去。還有比這根基更堅固的嗎？

主耶穌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太一六：18)

聖經又說：“神堅固的根基立住了，上面有這印記說：‘主認識誰是祂的人’。”(提後二：19)感謝主！

神的天平

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來一一：16)

父母總是喜歡兒女們成功。不過，衡量成功的標準，可能有很大的不同：譬如有的權貴貪污誤國，不過升官發財了，他家的人以為是光宗耀祖的事，不少人奉迎巴結，跟在後面歌頌的人成群。這種事在世界上雖屬慣常，實在是不顧品德，是人類的羞辱。

有個醫生，後來作了東南亞某小國的首相；每年他主持開同學會的時候，特別熱鬧。其中有個同班出身的醫生在校與他甚少來往，現在看在顯貴的份上，也去趨炎俯勢參加。更特出的是，作了一首萬言長詩，當會場眾人面前朗聲誦讀，甚至稱那個不信主的官是“東方之光”！有人說，作事另外有其目的，是倡伎行為；可惜，這樣跟隨的人不少。

神有祂與人不同的標準。神的僕人唯一持定的標準，是神的標準。

伯沙撒王設擺盛筵，請了一千大臣飲酒狂歡，但以理卻沒有在座。那些奉承王的人，看的是巴比倫王的威勢，堅固的城池，國富兵強；但神的指頭在粉牆上寫字公布：“你被稱在天秤裡，顯出你的虧欠！”（但五：24-28）

神的天平與人不同。在人看來很有分量，在神看是輕不足取。人看是萬世靠山，神看出今夜冰消，等不到天亮！

但以理能為神使用，作為傳神的話的先知，因為他知道持守神的原則，他的品格不是商品，絕不為了眼前的利益而出賣自己。在王的面前，該說的就說，直言指責；同時，不該說的不說，沒有一句奉承的話。這是神的僕人。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不是完全的人，他們有錯失軟弱；但他們有其共同的特點：看得見天上的家鄉，羨慕天上的事。他們都相信神，相信神的話。他們都有骨頭與當時的君王打交道，站得穩，站得直，沒有說過一句叫我們臉紅的肉麻話。

亞伯拉罕能對所多瑪王說：“我已經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華起誓，凡是你的東西，就是一根線，一根鞋帶，我都不拿，免得你說：‘我使亞伯蘭富足’。”（創一四：22, 23）

因為無貪無求，神才會作他的盾牌和賞賜（創一五：1）。

我們都知道，以撒不是剛勇的人。但在遇到麻煩的時候，他會柔和的退讓；而且顯然有神的同在，非利士的王才會要求和他以平等的條件立約。（創而六：1-31）如果以撒是個諂諛沒有原則的人，會有那樣的結果嗎？

雅各因為饑荒，沒有飯吃，到埃及去作難民，神並不以他為可恥；他使詭詐，雖然是作不好的事，也不能使神以他為可恥；甚至他覲見埃及法老王的時候，竟能夠“進到法老面前，給法老祝福”（創四七：7, 10）。雅各並且“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扶著杖頭敬拜神”（來一一：21）。這是說，他有屬天的盼望，持定他屬靈的尊貴位分。

如果有人不是這樣，卻另外造作了偶像來崇拜，代替了神的地位，就是背叛神，認賊作父，以為神比不上某個人，神真的會以他為可恥了。主耶穌說：“凡在這淫亂罪惡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人子在祂父的榮耀裡，同聖天使降臨的時候，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可八：38 路九：26）

聖經講到一種人，“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腓三：19）。問題出在他們衡量的天平錯了。他們把地上的事為榮耀，就是離棄了神，離棄了為他捨命流血拯救他的主，這是何等嚴重的事呢！

求主保守我們的心思意念，使得我們知所分別，以主的心為心，以主的天平法碼為標準，唯討主的喜悅，立定心志，唯求榮耀祂。

孤單卻有指望

因你所作之工必有賞賜（耶三一：16）

在人看來，無論如何耶利米不能算是個成功的傳道人；當時人的看法如此，以今天的標準衡量更是如此。

從猶大王約西亞十三年，他看到潔淨聖殿，到國亡被擄，下到埃及，他作先知，前後四十多年（耶一：1-3）。

但工作成績

如何？很難說得出口！因為贊同他的人少得可憐，連他的書記巴錄，也是常發牢騷的同工（耶四五：1-5）。如果現在有這樣的

傳道人，教會當權者該作何反應？是否該要他去學一番“教會增長”理論？

幸虧耶利米不懂那些。不過，先知耶利米也夠難過的了。

耶利米明白神的心意。他傳從神來的信息，為的是要救國救民，要全國上下離開罪惡，歸向神。但從君王，領袖，到平民，都反對神和神的信息，硬著頸項，不肯回頭向毀滅的路直奔。先知痛心，悲哀，流淚：“但願我的頭為水，我的眼為淚的泉源，我好為我百姓中被殺的人晝夜哭泣。”（耶九：1）

雖然，神應許福樂的黎明會來到，無奈現實的黑暗，使人懼怕，使人灰心。

耶和華如此說：

“在拉瑪聽見號咷痛哭的聲音，

是拉結哭她的兒女，
不肯受安慰，
因為他們都不在了。 ”

耶和華如此說：
“你要禁止聲音不要哀哭，
禁止眼目不要流淚，
因你所作之工必有賞賜，
他們必從敵國歸回...
你末後必有指望。 ” (耶三一：15-17)

一位現代宣教士說，他最怕的是寫“報告”；因為在拓荒工作中，常是久無成績可以作動人的報告，所以最大的試探是謊言。這正像所行的山徑，一邊是峭壁千仞，一邊下臨懸崖萬丈；既“乏善可陳”，又不能昧著良心說不實的話。因此，不止一次想跳下去，一“失足”而無恨。

耶利米是獨立的信心工作，沒有老板索要報告的壓力；但工作一向沒有成績，先知心中也不能不難過，而且是深深的難過。神的僕人深願人民悔改蒙恩。但是，沒有並看見可觀的成績，證明他的成功。這對於先知是不可知的奧秘。

他反躬自省。

先知在事奉上忠心：主吩咐他：“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甚麼話，你都要說。” (耶一：7) 他已

經遵行了主的話，全沒有打折扣。

先知的存心行事沒有錯誤：他沒有貪圖財利作誰的雇工：

“耶和華啊，你曉得我，看見我，察驗我向你是怎樣的心！” (耶一二：3) 他為主遭受迫害，甚至人恨惡他，想要謀殺他：

“他們設謀害我說：‘我們把樹連果子都滅了吧！將他從活人之地剪除，使他的名不再被記念。’” (耶一一：19) 真是想剪草除根！他雖“作為遍地相爭相競的人”。不認真工作的人，不會遇到認真的反對。卻不是因為他自己犯下了甚麼錯誤：“我素來沒有借貸與人，人也沒有借貸與我” (耶一五：10)；這是說，他沒有放債取利，招致人怨，也沒有欠債不還，虧負人。主的工人在錢財上是必須清白的。

不過，先知雖然是鞠躬盡瘁的忠心，無奈人民卻仍然不悔改！

先知在蒙召之初，就先知道神在他身上的旨意：“看哪，我[耶和華]今日使你成為堅城，鐵柱，銅牆，與全地和猶大的君王，首領，祭司，並地上的眾民反對。”（耶一：18）神不是要他作討人喜悅，受人歡迎的伶俐人。耶利米從沒有存心作太監神學家，也不是走巴蘭路線的類型。他不像那些當代赫赫有名的假先知，曳裾王門，奔走皇宮。他只是甘於寂寞，忍辱負重，不怕孤單，對神忠心！

他知道有神！也幸而如此。

他知道所事奉的是誰！他不必向人報帳！

神說：“你所作之工必有賞賜... 你末後必有指望！”沒有好報告，就有賞賜！在世界上是難以相信的事，在神是真的。

夠了，有主夠了！

神的僕人啊！你是先知耶利米嗎？不要灰心。“你所作之工必有賞賜！... 你末後必有指望！”

神要的正是你

我們的神為甚麼向我們行這一切事呢？（耶五：19）

在遇到患難困苦的時候，人常常會抱怨，向神問：“為甚麼是我？”

看看周圍的人，他們不敬畏神，生活得倒安逸順遂，為甚麼我們要受管教，被剝奪？如果信徒經歷過這樣的低谷，並不算意外，因為先知哈巴谷，看到巴比倫人昌盛，也曾不由不向神發問題：“行詭詐的，你為何看著不理呢？惡人吞滅比自己公義的，你為何靜默不語呢？”（哈二：13）

神告訴你，不是要向周圍看，要把眼光轉向裡面，省察自己；把眼光轉向上面，仰望神：那是因為你不純淨，

裡面有雜質，需要煉淨。因此愛你的主，在你身上作潔淨的工夫，允許苦難臨到你身上，叫你可以思想。

神藉先知警告以色列人，他們要遭受災禍，被敵人攻擊。以色列人詰問，他們是神的選民，為甚麼會遇到這樣的事。神告訴先知耶利米，回答以色列人說：“你們怎樣離棄耶和華，在你們的地上事奉外邦神，也必照樣在不屬你們的地上事奉外邦人。”（耶五：19）

神的兒女蒙神賜福，住在應許中，心卻遠離神，不知道感恩，反倒“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神容許祂的兒女經歷被擄的痛苦，在外邦人作奴隸，知道那不是可羨慕的生活：在異國的土地上，服事外邦人；在那異教的文化中，有盡多的偶像可以拜，但卻失去了自由，想要不拜都不成沒有平安，沒有神的賜福。

到這地步人才會“一追想錫安就哭了”（詩一三七：1）。

正如浪子淪落到想吃豆莢都不可得的地步，才回想起父的慈愛，父家的豐富，由心底悔改，轉身奔向錫安大道。

最可貴的是能從心裡向神呼籲：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

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七三：25）

信心的行動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一一：6）

我們得救稱義，是唯獨藉著信心，並不是靠善行。但稱義的信心，絕不是單獨存在，而必然結出果子。

“必須信有神”，是信神存在的事實；建立了他尋求的對象，使尋求有意義，既“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其果子是採取尋求的行動，而得信實而有恩典的神賞賜。

聖經中有一個信心的例子：

耶穌在世工作的時候，有那麼忙碌的一天，祂進到了迦百農：“人聽見祂在房子裡”。這是人相信了祂存在的事實。

其中有四個人抬來了一個癱子，“因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穌所在的房子，拆了屋頂，既拆通了，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縋下來”，正在耶穌面前。這是他們信心得行動，相信耶穌能，也肯醫治那病人：相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

結果，“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施行祂赦罪的權柄，醫治了他(可二：1-12)。

信心可“見”，是因為其有表現，就是有可見的果子，是行動的信心，是完全的信心，是有效的信心。

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的信心英雄紀中，顯明信心與行動的關係，絕不是對立的，而是同一方向。或說，行動是信心的延長，信心是頭，行動是腳。

信心表現於敬拜：亞伯信神，就照所信的獻祭敬拜，而得神的喜悅。真正的敬拜，是信心的果子。

信心表現於生活：以諾信神，不僅是信條正確，而是照所信的，“與神同行三百年”(創五：22)；他與當世所有的人生活不同，蒙神喜悅，結局也不相同，被神接去，不至於見死。信而與神同行的人，必然有聖潔敬虔的生活。

信心表現於工作：挪亞信神，動了敬畏的心，照神的話，預備了方舟，他的工作是為神見證，傳揚救恩，不管世人的反應如何；結果世人拒絕救恩不進入方舟，就滅亡了，只有他全家八口得救。

信心表現於蒙召：亞伯拉罕蒙神的呼召，就遵命出去，往將要得為業的地方去；雖然不確知所去的地方，就憑信而行。

信心得應許子孫：撒拉信神的話，雖然她和亞伯拉罕都已經年邁，如同槁木，卻相信神的應許，從仿佛已死的身體，生出兒子以撒，並且生出許多子孫。

信心有真正奉獻：亞伯拉罕雖然只有以撒這個獨生愛子，又是神應許的兒子，當神吩咐把以撒獻為燔祭的時候他就遵從前往，因為他相信神既然是“使無變有”，使枯木結果，從不能生育的衰齡老婦生出活潑強壯的兒子，又是“能叫人從死裡復活的神”(羅四：17)，甘心把以撒獻上，結果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而且作多國之父。這就是“耶和華以勒”的原則。“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然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一一：

24) 耶穌基督的死而復活，顯示這個原則，真正向神的奉獻，也是這原則：失而復得，得回更多。

信心為後代祝福：以撒為人柔和，與世無爭，甚至近於平庸，但並不是說他怯懦沒有信心。他住在帳棚裡，居無定處，並沒有自己的地業，卻能憑信給以掃，雅各祝福好像是富有四海的君王。雅各流落到埃及作難民，卻能給子孫祝福。這都是信心的表現。

信心遠超越今世：約瑟的周圍都是埃及人，身享埃及的榮華；但他知道那不是他的基業，不是他終久的住處。他知道後代要出埃及，也想望把迦南作埋骨之地。

信心作正確選擇：摩西的信心使他作出極端的決定；他以法老女兒的養子，頗有繼承王位的希望，但他選擇走出王宮，進入以色列奴隸群中，甘心和他們認同，寧願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領他們出埃及，進應許之地，這跟耶穌基督很相似。

信心照神旨同工：以色列人在約書亞帥領之下，進入迦南地，在耶利哥堅城之下，卻不用兵攻打，只順從神的命令，圍繞城七日。這真是奇怪的行動，但信而照神的話去作，城牆就倒塌了。

信心順從神定命：妓女喇合居住在滅亡城中，卻相信神的大能，和平接待探子，不僅全家得救，而且得列名在耶穌基督的家譜中，也是信心英雄中唯一提名的女人。

信心能剛勇無畏：最後列名的有基甸，巴拉，參孫，耶弗他，大衛，撒母耳，他們共同的特點是，在不利的環境中，能夠仰望神，看到神的存在，而勇敢面對任何問題因為信心跟神聯在一起，而甘於冒險犯難，受盡痛苦，顯出超自然的剛強勇敢。這都是因為相信神的效果。

這些有信心的人，都有相應的行動，才給我們留下信心的腳蹤，叫我們跟著行。

不少人誤以為雅各書講行為，但其主旨實在是講信心須有行動的果子，才能夠顯明：

必有人說：‘你有信心，我有行為。’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我便藉著我的行為，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可見信心是與他的行為並行，而且信心因著行為才得成全。(雅二：18, 22)

這裡所教導我們的，是說信心與行為的分離對立，是不能成立的：不可能有沒有行動的信心存在；而只有藉行為表現信心。信心與行為合在一起，才可以成就完整的見證。

聖經又說：“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雅二：26）

死亡的情形，是靈魂與身體分離。信心是靈魂，行動是身體。如果沒有靈魂，身體變成了屍體，不能相信，也不能思維行動；如果沒有身體，靈魂無所憑依，不能顯現也不列在活人之中。

所以必須信心與行動結合一致，才可以作出見證。

盼望我們靠主的恩典，繼續寫教會信心的行傳，作許多見證人中的一朵雲彩，使主的名得著榮耀。

義人的滿足

至於我，我必在義中得見你的面（詩一七：15）

同是在世上生活的人，活著的目標和盼望，可能有很大的差別。

世人是在夢中活著，而且不知道是在夢中。他們努力追求現實，想抓住現實。他們的指望，全投注在這看得見的世界。他們所看得見的，不超過這世界的“成功”。這就是“只在今生有福分的人”（詩一七：14）。

聖徒所能墮落到的最深地步，就是跟世人的標準一樣了，在觀念上沒有分別，眼睛先看錯，腳步跟著錯下去，就“照著世人的樣子行”（林前三：3）了。

世人的問題，是神的審判超過了他們的眼界，他所想所打算的，只是夢中生活，把自己化裝成所夢想的形相。也許，他非常得意，以為與眾不同，把自己擬想成了超人但是，有一天他的夢破滅了。

聖經說：“人誰醒了怎樣看夢，主啊，你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詩七三：20）原來一切的虛榮，

聲勢，不過是夢中的影像！許多的“痴人說夢”，在得意，在誇張，到頭醒來，卻是一場空。窮漢依然是窮漢，並未真正增加甚麼。

雖然群眾容易被愚弄，牽著鼻子走，盲目的崇拜，但終於“知道自己不過是人”（詩九：20）。

人終究要在神面前降卑，知道自己是人，也認識神是可畏的神；可惜，到那時候，蒙恩典的機會卻也已經過去了！

因此，要及早尋求神。聖經說：

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相近的時候求告祂。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賽五五：7）

歸信耶穌基督的人，得稱為義，有屬天的盼望，仰望我們主救主的再臨，復活變化，與祂榮耀的形狀相似，與祂同在永遠的榮耀裏。那將是義人最大無極的喜樂和滿足。

神選任的領袖

“大能的勇士啊，耶和華與你同在！”（士六：12）

以色列人進入了應許之地，顯明神的信實可靠，也暴露人的靠不住。他們由順從神而蒙恩，而發達；不過，不記念神的恩典，就忘恩，而背叛，而拜偶像，與外邦人混雜。他們盡力作神所不喜悅的事，管教和苦難就臨到了。他們“極其窮乏，就呼求耶和華。”（士六：6）

神是信實的，不忘記祂的應許。神是慈愛的，照祂的應許施憐憫。神作兩件事：祂差遣先知指出以色列人的問題，在於他們違背神，不分別為聖，行邪淫，拜偶像；神興起祂自己揀選的器皿，作領袖，行拯救。（士六：8-12）

這人是基甸。

在哪裏找到了基甸？一個最不適合的地方：“約阿施的兒子基甸正在酒醉那裏打麥子，為要防備米甸人。”

(士六：11) 如果是今天政治宣傳的歷史，那是一個不方便的地方：打麥子應該是在當風的禾場上，他竟然跑到酒醉。這不是他精神有失正常，作了錯誤的選擇；而是沒有選擇的選擇。在酒醉是個低窪的形勢，敵人看不見，出聲音也傳不遠。一個不免使大丈夫臉紅，卻正確的解釋是：“為要防備米甸人”！原來基甸是個膽怯的人！

“耶和華的使者向基甸顯現，對他說：‘大能的勇士啊，耶和華與你同在！’” (士六：12)

何等奇突的稱呼！“大能的勇士”？不是他自己的能力，是神與他同在，可以有極大的差別。他怎能當得“勇士”的稱呼？如果這樣的人可以算勇士，不勇士又怎樣？

基甸沒有為這個高帽子沖昏了頭。他不掩飾自己對“神同在”的懷疑：不像吧？如果有神同在，我們的國家何至如此！他坦白的提出問題，看來神“那樣奇妙的作為在哪裏呢？現在祂卻丟棄我們，將我們交在米甸人手裏！” (士六：13)

當耶和華觀看他，告訴基甸：你的力量雖然小，但我差遣你，那豈不就夠了嗎？

所以神選任的領袖，必有神差遣。

基甸仍然有困難，他申訴家世的不顯赫：“主啊，我有何能拯救以色列人呢？我家在瑪拿西支派中是至貧窮的。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 (士六：15)

基甸不是系出名門：瑪拿西是約瑟的長子，但雅各在年老時被聖靈感動，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成為窮弱的小支派；而基甸家是至貧窮的，顯然自己在酒醉打那點麥子，表示他的收成不多，也沒有奴僕佣人；而他又不是長子，是最小的，從沒有誰注意到他。這一切都不合於領袖的條件。

神所揀選的領袖，正是人看來不合格的人，正是自己不要作領袖的人。從聖經看見，神有不揀選長子的一貫紀錄：祂揀選的不是該隱，而是亞伯，後來是代替亞伯的塞特；祂揀選亞伯拉罕，以撒；在以撒的雙子中，不揀選以掃，而是雅各；雅各在約瑟的兩個兒子中，立次子以法蓮在長子瑪拿西之上；以後，在耶西的眾子裏，不揀選以利押，而揀選幼子大衛。現在基甸說：“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

從聖經中，我們不能找到人求神使用的例子。人合於神的條件，神自然要使用。倒是聖經中有許多人，神找到了他，他卻舉出不能勝任領袖的理由。摩西向神說：“我

本是拙口笨舌的。”(出四：10)神揀選他作空前的領袖，在以色列的全家盡忠。耶利米說：“我是年幼的。”(耶一：6)神揀選他作時代的先知。連掃羅比眾民高過一頭，在初被選為王的時候，也謙虛的說：“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最小的便雅憫人嗎？我家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嗎”(撒九：21)越是自以為不及格的，神看他才夠資格；越不想作領袖的，是神揀選他為領袖的證據。

基甸說：我不行。神說：“我與你同在，你就必要擊打米甸人，如擊打一人一樣。”(士六：16)神叫他知道，不是在於人的資格，才能，領導有方；而在於神的同在。

基甸以為他大有信心，是神特選的拯救者嗎？不。基甸向神承認他的信心不夠，向神求證據。神不僅給他一個證據，而是給他四個證據：把他所奉獻的禮物：山羊羔，無酵餅和湯，都用杖頭出來的火燒盡；兩次羊毛的試驗；先下到米甸營中，聽見敵人戰士述說大麥餅衝倒營帳的夢(士六：19-21 36-40 七：9-11)

基甸是個膽怯的人。神對他說：“你放心，不要懼怕。”(士六：23, 10)在聖經裏面，神多次對祂所揀選的人說：“不要怕！”神知道人的本體，人的軟弱；信實的神叫人倚靠祂，有神的同在，就成為大能的勇士，勝過敵人。只要信靠神。

聖經說：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一：27-31)

今天，教會需要復興，我們需要神所揀選的領袖。神的勇士啊，你在哪裏？你是不是這樣的人？

如何明白神的旨意

何去何從

當迴首過去的歲月，我們總會覺得，如果當年作不同的選擇，情形會與今不同：如果我不讀工科而選文科…如果我不作那項決定…也許我該早立定心意事奉神。

現在，我們仍得面對許多抉擇。正如一首詩所說的：

兩條路在一片黃色的林中分道，
可惜我不能同時走兩條
我，一個旅者，長久佇立
低頭望着那條路伸展迢杳
在矮樹叢那邊蜿蜒消失…

許多許多年之後
我會嘆息着說道：
兩條路在一片林中分岔，但我一
我選擇那條少人踏過的一條，
造成的結果，全然不同。

Robert Frost: “The Road Not Taken”

但我們要知道，神的旨意有明顯與隱藏的分別。就如你問去我家的路，我自然該知道；但如果你問我這地球在太空運轉的軌道，銀河系的行向，我卻說不來，也管不來聖經說：“隱祕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申二九：29）

神的旨意又有一般的旨意與特殊的旨意之分。“神的旨意就，遠避淫行；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着自己的身體。”（帖四：3,4）這是神的一般旨愛神愛人和一切的道，是神一般的旨意，是每個人都應當遵行的。但祂只選立大衛作王，並不是每人都作王，是神特殊的旨意，是祂在個人身上的旨意。他該如何治國，如何行事，如何爭戰，也是個人的道路。神在祂每個兒女身上，有一般的旨意，也有個別的旨意，就是特殊的旨意。我們都應該“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五：17）

人的道路與神的旨意

說尋求神的旨意，是標識着你今左腳大概不必尋求神的旨意。信徒通常在兩種情形下，覺得需要尋求明白神的旨意：

一是行在違悖神旨意的道路上，得到神的話光照，或是受到教訓，得着勉勵，覺得應該改絃易轍。這種情形，一般是容易清楚明白，不是知道的問題，而是知道後，自我的意志要降服在神的旨意之下，才可以走上神命定的道路。這是信徒的基本責任。

另一種情形，是信徒已經行在神的旨意裏，但現在面臨轉變的可能：就像由單身轉變到結婚，由一個學校轉變到另一個學校，或是選擇職業，居所，事業，前途…面臨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可能，看來同樣的合情，合理，合法；或有兩個可能是同建家庭，同奔天路的候選人，男是一時瑜亮，女則燕瘦環肥，各擅勝場，各有千秋。你會問：到底是自己的意旨和傾向，還是神的旨意和引導？你真怕偏行己路，甚至一失足成千古恨。怎樣作才合神的旨意？

如何明白知道？

首先，這種審慎是必須的，是應當的。你不要匆促決定，也不要推想各種不同的選擇可能引向怎樣的結果；要轉回來，真誠的尋省自己的內心：我的心向是甚么？如果我這樣作，是否能夠使神得榮耀，使人得益處？記住：聖經裏一個基本的原則，耶穌基督的心意，禱告得神應允的基本條件，都是為別人，為神的國度。實在說，定意自私為己的人，不必想求問神的旨意，也不會真想明白神的旨意。

基督徒是神按祂預定的旨意被召的人，是耶穌寶血所買贖的，是屬於祂的人，不是自己的人（參羅一二：1-2；一四：7-9）。基督徒應該有這個瞭解，應該永遠保持這個心向。這樣，就不難降服自己的心意，能夠進到無我，也就已經離明白神的旨意不遠矣。經過這樣察驗和過濾，再澄心淨慮的想一想，轉過來看原先的那些所謂選擇，可能有許多已經不見，不再那麼並列雜陳，不再那麼使你眼花繚亂。

如果你仍然覺得需要明白神的旨意，那末，請你尋求聖經神的話。神的旨意不會與聖經神的話相違悖的。先要看聖經的原則；再從某幾處聖經，看適於你個人的引導。神“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一一九：105）神願意你明白祂的旨意，不要把聖經當作求籤來用。

“要追求良善，常常喜樂，不住的禱告，凡事謝恩；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五：15-18）這是聖經的原則。這可以消除你的緊張焦慮。省察看，如果你已經這樣作，再看是否合乎神對你個人的引導。保

羅和西拉得神引導往馬其頓去傳福音；但到腓立比不久，就被人引到深監裏去，身上挨打，有傷受痛，兩腳被加上木狗；他們卻在夜間歌唱，讚美神。（參徒一六：6-40）。如果你行的道路合聖經引導，這環境也合於對你個人的引導，也許，你也會脫離困苦和限阻，離在帖撒羅尼迦結豐盛果子的地步不遠了。

有神的話，再求問神。如果覺得聖靈感動的恩膏仍然在那裏，繼續有持久的強烈傾向，而且有喜樂平安（參帖前五：19 約壹二：27），就是更進一步正面的證明。

还可以与主内有经验的人谈论。要记得：固执己见绝不是坚定对主忠贞。主可以借“先知的讲论”（参帖前五：20），我们当谦卑受教。偶尔主也会借不太属灵的人，显明祂的旨意。就如大衛下令要数点民数，约押劝阻他（参代上二一：1-3）；假使大衛知道那是神的旨意，谦卑听从了，就免於得罪神。

還有，出於神的旨意，在你立心遵行之後，神也会有环境方面的预备安排，使天时，地利，人和，协同效力。神差遣摩西，领以色列人出埃及，也感动亚伦迎接他（参出四：14, 27）。神引导比撒列作会幕，也装备有恩赐的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同劳（参出三五：30-35）。神选召引导保罗，也感动亚拿尼亚甘於冒险来为他祷告（参徒九：10-19）。感动哥尼流的主，也引导祂的仆人彼得愿去外邦人中传福音（参徒一〇：）。

最後，还是要祷告，谨慎察验，才可以决定是否确为神的旨意和引导。（参帖前五：21, 22）

行神的道路

明白了神的旨意，并不是就到了神预定的目的地，还要坚心持守遵行。“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神啊…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一〇：5-7）保罗传讲神的旨意，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他自己更面向耶路撒冷去，不避患难捆绑，“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参徒二〇：18-27 二一：14）这样，使徒行传才可以传他所行的。这多么像耶稣！多么值得我们效法！

但行神旨意的人，不仅祈求蒙神垂听（参约壹五：14, 15），而且常有喜乐，常在神的爱里，并要进入神的国，永远长存。（参约一五：9-11 太七：21 约壹二：17）而藐视至高者旨意的，不仅劳苦困乏（参诗一〇

七:11)。而且所作的在主以外，不蒙紀念，不得神喜悅，至終歸於烏有。

“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路。”（詩二五:10）惟願我們立定心意，在聖靈啟示引導之下，真知道神的旨意，又遵行神的旨意。

新年新衣新人

你們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他們心地昏昧，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都因自己無知心裏剛硬，良心既然喪盡，就放縱私慾，貪行種種的污穢。你們學了基督，卻不是這樣。你們聽過祂的道，領了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17—24）

冬殘年盡，是百貨公司生意最好的時候。生意最好的是衣服部門；因為許多人都想趁新年有個新的開始。脫去舊衣服，換上新裝，對於多數的人，是件快樂事，小孩子更是如此。

舊衣污穢的原因

人類基本的問題，是“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人與神隔絕，是因為犯罪的緣故。罪惡使人的良心失去作用。據說，如果把眼睛遮起來，長久不用，就會失去視力。如果把一隻手臂吊起來，經過幾年，那手臂就不能運作。希望你不要去試。良心也是如此。如果一個人慣於違背良心的聲音，作不法的事，久而久之，良心的感覺就

不再敏銳，逐漸失去作用。你千萬不要去試。否則你將永遠後悔。

世人犯罪的結果，是離開神，良心自然失去準衡。因此，罪惡過犯日積月漸，衣服越來越髒，以致污穢不堪，真是乏善可陳。聖經說：“我們都像不潔淨的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四：6）連人以為是義行，實在是污穢的，在神面前沒有可以誇口的。

有的哲士們，認為罪惡是出於無知；只要推廣教育，問題就解決了。那知教育的普及，並沒有消除問題；犯罪的仍然是犯罪，不過犯罪技術進步了；古時的野蠻人，用石頭和木棒殺人，現在有了更有效的集體毀滅性武器，足以毀滅所有人類許多次而有餘！進步在哪裡？

新的開始與表現

認識基督，是我們新的開始。

接受主的真理，並不是止於在耳朵裡面，必須表現在行動上面，就像脫去舊衣，換上新裝一樣。

聖經中用衣服代表人的行為。就如“穿白衣與主同行”，“在天上的眾軍騎著白馬，穿著細麻衣，又白又潔跟隨祂。”（啟三：4, 18 一九：14）並不是說聖徒只能穿白色的衣服，而是表示聖徒應當有純潔無瑕疵的行為。

信主的聖徒，有了主的真理，生活就有了方向，知道如何行事為人。

達爾文（Charles R. Darwin, 1809-1882）晚年的時候，從1870年以後，承認他進化論“物競天擇”的謬誤。特別是當他看到一個蠻荒的海島，在基督教宣教士把聖經傳入之後，土人完全改變了，成為有良好品德的人。因為改變人性的，是基督的真理，不是甚麼盲目殘酷的“進化”因素。

新人為新衣之本

不過，人的改變，並不像要換衣服就換那樣簡單；行動是受思想支配的，因此，行為的更新，必須先“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我們舊造的人，都不缺乏立志失敗的經驗。在舊人裡面舊的心志，只能夠作出舊的行動。

人不能自己作好，表明神的形像，合於神的心意。聖經說的“新人”，是指重生的人，有新的生命，也就是“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4）

聖經說：“沽實人豈能改變皮膚呢？豹豈能改變斑點呢？若能，你們這習慣行惡的，便能行善了。”（耶一三23）

在人看來，這本是不可能的事，但神在聖經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 25 至 27 節應許說：

“我必用清水洒在你們身上，你們就潔淨了。我要潔淨你們，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棄掉一切的偶像。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

本來行惡的人，有了神良善的新生命，能夠行真理的仁義和聖潔。何等的改變！何等的不同！

如何與神親近

神的存在不是問題；不過，神既然存在，罪人怎樣才能夠與這位聖潔恨惡罪，忿怒的神親近呢？

聖經說：“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耶穌基督，靠著祂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弗二：13）又說：“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西一：20）。

神的兒子基督耶穌道成肉身，到世上來，為代替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叫一切相信祂的人，都得神稱為義，並且作神的兒女。

使徒約翰得到上面來的信息說：聖徒是“用羔羊的血把衣服洗白淨了，所以他們在神寶座前，晝夜在祂殿中事奉祂。”（啟七：14, 15）這裏告訴我們，不是靠自己努力修養，而是靠耶穌的寶血，罪污才可以的潔淨，得神稱為義親近事奉祂。

1954年，葛培理在倫敦的球場開大佈道會。參加的各色各樣的人都有，他們的目標也不相同。有兩個人坐在一起，像朋友一樣的談話。到佈道會將結束的時候，呼召相信的人到前面去。其中一個說：“我要到前面去，接受耶穌為救主。”另外一個說：“我也要信主。這裡是你的錢包！”

佈道會改變了他們的生命。他們離去的時候，成為新的人了。

英國詩人柴思特屯(G. K. Chesterton, 1847-1936)有一首短詩說：

轉 變

G. K. Chesterton

瞬息間我低下頭之後
整個世界翻轉並立得正直，
我出來老舊的路照得白晰，
我走在路上聽見所有的人在說，
如林的舌頭，像秋天的樹葉未脫，
雖然不是不可愛只是奇異和輕鬆；
現在古老的謎語和教條，不是看輕
只溫和的，像人微笑著對待死者。

智者能給人一百張地圖，
他們攀援宇宙像是爬樹，
他們用許多理性的篩簸來翻去，
讓黃金漏失卻收藏起砂礫：
這一切對於我都不如塵土，
因為我活了，我名叫拉撒路。

The Convert

After one moment I bowed my head
And the whole world turned over and came
upright,
And I came out where the old road shone white,
I walked the ways and heard what all men said,
Forests of tongues, like autumn leaves unshed,
Being not unlovable but strange and light;
Old riddles and new creeds, not in despite
But softly, as men smile about the dead.

The sages have a hundred maps to give
That their crawling cosmos like a tree,
They rattle reason out through many a sieve
That stores the sand and lets the gold go free:
And all these things are less than dust to me
Because my name is Lazarus and I live.

G. K. Chesterton (1874-1936)
English journalist novelist & poet

只是改換新衣是不夠的；必須要裡面改換成為新人。
聖經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
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一個人得救，改變了世界。

作者：于中旻
©2025 James C. M. Yu

聖經網
aboutbible.net